

公司代码：600508

公司简称：上海能源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张付涛	工作原因	毛中华
独立董事	魏臻	工作原因	吴娜

三、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毛中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成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齐玉平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期母公司实现净利润968,207,773.26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6,633,657,398.17元，扣除2022年已分配的2021年度普通股股利112,021,290.00元，2022年度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489,843,881.43元。

公司以2022年底总股本72,271.8万股为基数，拟向公司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7.3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527,584,140.00元，母公司剩余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6,962,259,741.43元用于以后年度分配。

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否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0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的.....	4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7

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董事长签署的年度报告正本。
	载有董事长、总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上海能源	指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煤集团、集团公司	指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中煤能源	指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大屯煤电公司、大屯公司	指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玉泉煤业	指	山西阳泉盂县玉泉煤业有限公司
煜隆公司	指	山西中煤煜隆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天山煤电	指	中煤能源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鸿新煤业	指	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106 煤矿	指	中煤能源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106 煤矿
苇子沟煤矿	指	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苇子沟煤矿
新能源公司	指	中煤江苏新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电热公司	指	江苏大屯电热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煤炭贸易公司	指	江苏大屯煤炭贸易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指	www.sse.com.cn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上海能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DATUN ENERGY RESOURCE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HANGHAI ENER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毛中华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段建军	黄耀盟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101室）	上海市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101室）
电话	021-68864621	021-68864621
传真	021-68865615	021-68865615
电子信箱	sh600508@263.net	sh600508@263.net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南路256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06年6月，注册地址由“上海市浦东新区桃林路18号”变更为现注册地址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1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120
公司网址	http://www.sdtny.com
电子信箱	sh600508@263.net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能源	600508	-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厦17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钟丽 解彦峰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2,633,854,428.45	10,156,468,977.07	10,155,886,454.52	24.39	7,654,121,349.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39,828,281.48	373,780,776.82	373,342,719.86	365.47	668,462,604.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77,128,033.28	337,975,727.19	337,537,670.23	337.05	656,629,049.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7,498,692.61	1,201,639,754.56	1,201,639,754.56	217.69	622,337,853.74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0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156,603,724.40	10,485,690,882.82	10,485,252,825.86	15.94	10,298,055,802.09
总资产	19,340,252,715.24	17,704,626,721.85	17,704,079,150.65	9.24	16,740,123,717.19

注：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相关规定，公司对上年同期和上年度末数据进行了重述调整。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41	0.52	0.52	363.46	0.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4	0.47	0.47	334.04	0.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37	3.6	3.59	增加 11.77 个百分点	6.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05	3.25	3.25	增加 9.80 个百分点	6.5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126,282,355.29	3,646,842,693.34	3,174,199,580.78	2,686,529,799.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0,395,239.75	764,645,820.71	576,819,287.72	-382,032,066.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80,039,996.69	761,725,264.04	534,680,101.36	-599,317,328.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753,320.50	1,239,927,488.90	1,646,046,199.15	771,771,684.0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5,542,794.18	-3,173,090.3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38,217.48	财务报表附注七 (67)	56,753,622.70	39,114,853.2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51,406,486.57	财务报表附注七 (6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3,554,205.05	财务报表附注七 (74)、(75)	-42,271,059.69	-19,604,428.92
减：所得税影响额	83,771,630.84		13,623,781.08	5,509,582.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127,030.06		596,526.48	-1,005,803.72
合计	262,700,248.20		35,805,049.63	11,833,555.6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2 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形势，公司牢牢把握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工作主线，坚决贯彻党中央要求，深入落实“存量提效、增量转型”发展思路，全面统筹抓好安全生产经营，加快推进改革和转型，整体工作有序推进，取得了新进展新成效。

（一）牢记重大责任，超前主动防范重大风险。全面升级和落实安全管控措施，在关键的政治年实现了安全“零死亡”目标，杜绝了重大信访维稳事件、重大环保事件。在全年基本满负荷生产、深部开采困难多、点多面广战线长的情况下，实现重大风险可控在控。

（二）生产经营任务较好完成，取得历史最好业绩。全力以赴克服困难，高效有序组织生产，2022 年公司原煤产量 818.59 万吨，商品煤产量 661.64 万吨，掘进综合进尺 27234 米，发电量 29.75 亿度，铝材加工产量 9.13 万吨，铁路货运量 1318.80 万吨，设备制修量 1.86 万吨；公司的营业收入、利润指标、全员劳动生产率、资产负债率、应收账款回收率均创历史最好水平。面对煤炭市场好的形势，始终保持清醒认识，持续加强精细化管理，加大开源节流力度，原煤单位成本、洗选加工单位成本、铁路运输单位成本实现同口径降低。

（三）坚持务实求效，聚焦重点难点推进改革。克服时间紧、任务重、难度大等困难，全面完成了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攻坚任务，现代企业治理、市场化机制、亏损治理、科技创新等方面取得明显成效。全面完成基层“四定”改革，加大协商解除劳动合同、人员分流安置、富余人员替换劳务工和矿井单位生产人员融合力度，较好缓解了一线人员紧张的问题。

（四）着眼未来统筹谋划，推动转型发展全面提速。修订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编制转型发展专项方案，明确了“12345”转型发展战略和目标方向。202MW 光伏项目实现并网发电，“源网荷储一体化”示范基地项目和电网专项规划获得江苏省发改委批复。把资源获取作为转型发展第一要务，加大工作力度，成立工作专班，深入新疆等地调研，掌握了一批煤炭和新能源资源信息。

（五）注重价值创造，科技环保取得丰硕成果。全面完成科技环保考核指标任务，达到行业先进水平。获得国家授权专利 29 件，荣获省部级、中煤集团科技进步奖 15 项，其中荣获江苏省科技进步一、二等奖各 1 项，获团体标准 1 项，9 人分别荣获中国煤炭学会最美煤炭工作者、中国煤炭工业协会科技创新领军人才、徐州优秀人才、中煤集团青年科技奖等荣誉称号，被中煤集团授予专利先进单位，企业技术中心通过国家评价考核；荣获煤炭工业节能减排先进企业，全年杜绝重大环保事件。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所属行业为煤炭采掘业。中国“富煤、贫油、少气”的特征决定了煤炭在一次性能源生产和消费中仍将长期占据主导地位。近年受煤炭行业供给侧改革、国际能源价格大幅上涨等影响，煤炭价格高位运行，行业景气度回升，后续煤炭长协定价、能源保供、进出口政策等将有效抑制煤价的大幅波动，煤炭价格将回归稳定区间内。长期以来，公司以优质的炼焦煤、动力煤产品及服务，赢得了煤炭用户的广泛赞誉，以诚信经营和良好的业绩获得了权威机构认定的“AAA级”企业信用等级，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显著提升，区域市场地位基本保持稳定。

当前在“3060”碳达峰、碳中和的战略目标下，我国加快了能源革命进程，加速发展非化石能源，逐步降低煤炭比重，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多能互补能源体系加快构建，能源结构低碳化明显加速，能耗“双控”管理更趋严格，能源产业现代化程度持续提升。煤炭行业顺应能源发展形势，加快转型发展步伐，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必要性、重要性和紧迫性进一步提升。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范围：煤炭开采、洗选加工、煤炭销售、铁路运输（限管辖内的煤矿专用铁路）、火力发电、铝及铝合金的压延加工生产及销售、太阳能发电及技术服务等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江苏徐州生产基地拥有 3 对煤炭生产矿井，核定产能 729 万吨/年；新疆基地拥有 1 对煤炭生产矿井，产能由 120 万吨/年核增至 180 万吨/年；4 对矿井核定总产能 909 万吨/年；煤炭品种为 1/3 焦煤、气煤、肥煤、不粘煤，是优质炼焦煤和动力煤；公司所属选煤中心洗煤厂生产能力达 820 万吨。公司原煤、洗煤共实现销售收入 879,913.49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

入的 70.57%。公司火电装机容量为 820MW，光伏发电装机容量共 202MW，报告期内除内部自用外，电力板块实现销售收入 169,212.35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13.57%。公司铝加工年生产能力为 10 万吨，报告期内铝产品加工实现销售收入 180,670.05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14.49%。公司自营铁路 181.9 公里，年运输能力为 1300 万吨；公司所属拓特机械制造厂从事煤矿机械设备制造和修理，年设备制修能力 18000 吨。公司自营铁路及拓特机械制造厂等在加强公司内部服务同时，加大走出去发展力度。2022 年度，公司自营铁路运输及设备制修等业务实现销售收入 17,102.90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1.37%。公司拥有较完整的煤电铝运一体化产业链。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本部江苏基地地处华东苏鲁豫皖四省交接处，位于淮海和“长三角”徐州工业基地，交通条件和地理位置十分优越，有利于公司综合协调资金、技术、人才、信息等重要资源配置，为公司煤炭及延伸产品提供主要消费市场，靠近用户，运输成本低，具有独特的区位竞争力。

（二）公司经过多年发展，管理基础深厚，规范有序，具有生产管理和技术人才优势，积累了丰富的安全生产技术经验和管理经验，在井工开采、火力发电、铝加工技术、管理和人才等方面具有较强的竞争力。

（三）公司具有良好的企业信誉和品牌优势，连续多年获得“AAA级”企业信用等级，赢得了煤炭用户的广泛赞誉，获得了投资者的广泛认同。

（四）具有中央企业和中煤集团依托优势。公司作为中央企业，在技术改造、发展循环经济等方面能够得到国家更多的政策支持，同时世界 500 强企业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也能够为公司的整体发展提供强力支持。

（五）公司具有较强的技术研发能力。公司依托所属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积极推进重点科技项目攻关，公司荣获多项省部级科技成果、荣获国家授权专利多件，被评为专利管理先进单位，在引领煤炭行业发展方面具有较强竞争优势。

(六) 煤矿安全稳定生产，智能化矿山建设实现突破。4 对生产矿井全部为国家一级安全生产标准化矿井，累计建成 13 个智能化采煤工作面 and 28 个智能化掘进工作面。姚桥煤矿入选全国首批智能化示范建设煤矿名单，并以江苏省评分第一名顺利通过验收。本部矿井“一优二补三减四化”成效显著，实现了“稳产、均产，精采、细采”。

(七) 煤电耦合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实现了精煤外运、劣煤转化、发电、售电、售热产业链经营模式，煤电一体化的协同优势得到充分发挥，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八) 抓住发展新能源重大机遇，公司加速布局发展新能源及综合能源服务业，拓展新的转型发展空间。公司江苏基地本部现有大量采煤塌陷区、闲置灰池、屋顶等资源，拥有独立增量配电网，具有不可比拟的光伏能源消纳优势，同时新疆基地也有大量土地资源可利用。公司新能源示范基地项目一期工程（光伏发电）中的 202MW 已建成并网发电。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已重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2,633,854,428.45	10,156,468,977.07	24.39
营业成本	8,271,495,644.04	8,056,144,074.53	2.67
销售费用	31,931,651.36	28,591,606.47	11.68
管理费用	987,402,213.48	602,676,235.29	63.84
财务费用	79,254,497.63	105,701,269.27	-25.02
研发费用	48,295,543.27	38,322,564.99	26.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7,498,692.61	1,201,639,754.56	217.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2,975,346.29	-899,787,700.57	-31.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5,770,374.40	53,553,808.30	-1,996.73
税金及附加	423,144,804.65	284,995,323.41	48.47
投资收益	251,406,486.57	-1,400,713.76	-18,048.46
其他收益	4,638,217.48	56,753,622.70	-91.83
资产减值损失	785,261,509.93	550,539,702.88	42.63
营业外收入	59,242,898.08	14,411,342.82	311.09
营业外支出	-33,459,042.82	59,715,475.10	-156.03
所得税费用	632,550,794.85	123,308,423.19	412.98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24.39%，主要受公司持续优化生产组织和产销协调，煤炭产销量同比增加，同时本期商品煤价格维持较高水平的影响。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63.84%，主要受本期职工薪酬同比增加的影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比上年同期净流入增加 217.69%，主要受本期销售收入收到现金较多的影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比上年同期净流出减少 31.88%，主要受本期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较多的影响。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比上年同期净流入减少 1996.73%，主要受本期流动资金借款减少的影响。

税金及附加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48.47%，主要受本期煤炭销售收入增加引起资源税同比增加的影响。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18048.46%，主要受本期处置玉泉煤业股权确认的投资收益较多的影响。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比上年同期减少 70.28%，主要受本期收到政府补助减少的影响。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42.63%，主要受本期公司对所属发电厂、铝板带厂及苇子沟矿项目相关资产组以及闲置设备、参股股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影响。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311.09%，主要受本期处置发电厂关停资产获得净收益的影响。

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比上年同期减少 156.03%，主要受本期根据法院有关终审裁定转回原确认的诉讼损失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412.98%，主要受本期利润总额同比增加较多的影响。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煤炭	8,799,134,894.59	4,310,957,731.66	51.01	48.89	15.97	增加 13.91 个百分点
铝加工	1,806,700,545.83	1,848,773,614.38	-2.33	-10.20	-8.09	减少 2.35 个百分点
电力	1,692,123,504.48	1,648,727,596.41	2.56	-11.53	-12.48	增加 1.06 个百分点
其他	171,029,040.45	205,312,099.73	-20.05	3.36	30.51	减少 24.97 个百分点
合计	12,468,987,985.35	8,013,771,042.18	35.73	24.69	3.14	增加 13.4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煤炭业务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江苏	2,574,530,403.09	1,235,700,492.43	52.00	15.14	-13.33	增加 15.77 个百分点
上海	1,179,563,578.51	566,156,567.06	52.00	58.80	19.53	增加 15.77 个百分点
山东	330,087,759.97	158,432,624.08	52.00	-33.11	-49.65	增加 15.77 个百分点
安徽	1,751,309,526.69	840,578,165.99	52.00	278.79	185.12	增加 15.77 个百分点
新疆	479,083,049.90	317,572,316.92	33.71	-8.30	12.38	减少 12.20 个百分点
其他	2,484,560,576.43	1,192,517,565.18	52.00	71.10	28.82	增加 15.75 个百分点
合计	8,799,134,894.59	4,310,957,731.66	51.01	48.91	15.97	增加 13.91 个百分点
铝加工业务						
江苏	1,041,294,443.93	1,065,543,317.17	-2.33	-9.07	-6.94	减少 2.35 个百分点
安徽	110,790,439.20	113,370,442.71	-2.33	28.95	31.98	减少 2.35 个百分点
上海	76,097,201.49	77,869,295.26	-2.33	-32.85	-31.27	减少 2.35 个百分点
其他	578,518,461.21	591,990,559.24	-2.33	-13.34	-11.30	减少 2.35 个百分点
合计	1,806,700,545.83	1,848,773,614.38	-2.33	-10.20	-8.09	减少 2.35 个百分点

电力业务						
江苏	1,692,123,504.48	1,648,727,596.41	2.56	-11.53	-12.48	增加 1.06 个百分点
合计	1,692,123,504.48	1,648,727,596.41	2.56	-11.53	-12.48	增加 1.06 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原煤	万吨	136.19	128.87	8.25	-8.13	-14.10	787.44
精煤	万吨	458.62	450.48	8.77	6.03	4.23	1,291.76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煤炭	1.材料及动力	623,740,493.26	15.94	622,995,281.65	18.47	0.12
	2.职工工资	1,423,547,706.37	36.37	921,804,533.31	27.33	54.43
	3.安全及维简费	261,570,971.00	6.68	243,495,212.00	7.22	7.42
	4.其他支出	1,604,939,728.75	41.01	1,584,967,662.77	46.98	1.26
	合计	3,913,798,899.38	100.00	3,373,262,689.73	100.00	16.02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562,213.9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44.50%；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31,287.4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0.3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139,895.3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4.38%。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所得税费用	632,550,794.85	123,308,423.19	412.98

4. 研发投入**(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4,818,262.17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合计	34,818,262.1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0.28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7,498,692.61	1,201,639,754.56	217.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2,975,346.29	-899,787,700.57	-31.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5,770,374.40	53,553,808.30	-1,996.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比上年同期净流入增加 217.69%，主要受本期销售收入收到现金较多的影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比上年同期净流出减少 31.88%，主要受本期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较多的影响。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比上年同期净流入减少 1996.73%，主要受本期流动资金借款减少的影响。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 数占总资 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 金额较上 期期末变 动比例 (%)
货币资金	3,186,022,323.46	16.47	1,021,264,610.68	5.77	211.97
应收款项融资	792,423,461.87	4.10	1,137,466,708.85	6.42	-30.33
存货	450,156,405.18	2.33	279,412,181.52	1.44	61.11
其他流动资产	89,364,218.18	0.46	8,080,835.06	0.05	1,005.88
长期股权投资	-	0.00	47,460,332.84	0.27	-100.00
短期借款	-	0.00	600,000,000.00	3.39	-100.00
应付职工薪酬	1,084,617,820.03	5.61	343,858,561.53	1.94	215.43
应交税费	845,101,749.29	4.37	359,549,612.48	2.03	135.04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85,219,261.19	0.44	142,058,551.61	0.80	-40.01

其他说明

货币资金本期比上期期末增加 211.97%，主要受本期销售收入增加引起收到现金增加的影响。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比上期期末减少 30.33%，主要受产品销售过程中银行承兑汇票结算量减少的影响。

存货本期比上期期末增加 61.11%，主要受本期库存煤增加的影响。

其他流动资产本期比上期期末增加 1005.88%，主要受本期增值税留抵税增加的影响。

长期股权投资本期比上期期末减少 100%，主要受本期计提参股股权减值准备的影响。

短期借款本期比上期期末减少 100%，主要受本期偿还银行借款的影响。

应付职工薪酬本期比上期期末增加 215.43%，主要受期末暂未支付的效益工资和协解人员费用增加的影响。

应交税费本期比上期期末增加 135.04%，主要受本期应交所得税余额增加的影响。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本期比上期期末减少 40.01%，主要受本期需在一年内支付的借款减少的影响。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我国经济发展环境复杂性持续上升，受俄乌战争等不利影响，世界经贸环境不稳定不确定性增大，当前国内经济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仍然较大，但我国有显著的社会制度、完整的产业体系、超大规模市场、庞大的人才资源等优势，持续释放改革红利，经济稳中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也不会改变。在新发展理念下，我国经济发展方式发生深刻变革，“双碳”目标、“双控”要求对能源特别是煤炭行业提出革命性要求，清洁能源快速发展，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多能互补能源体系加快构建，进一步挤压煤炭产业发展空间，但煤炭在能源结构的“稳定器”和“压舱石”作用没有变，“十四五”期间能源消费仍将稳步增长，2022 年受供需关系影响，煤炭价格高位运行，但随着优质产能释放，煤炭价格将回归绿色区间，长期来看煤炭供给趋向宽松。

公司全面实现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收官，加快产业结构优化调整，全力稳定江苏基地煤炭产量，推进新疆基地建设及陕甘青基地开拓，完成新疆 106 煤矿产能核增，加快新疆苇子沟煤矿建设，加大外部优质煤炭资源获取力度。巩固提升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成效，进一步深化改革，提升公司治理能力、竞争能力、创新能力、抗风险能力和回报能力。加快转型发展新能源及综合能源服务产业，在积极获取外部新能源资源的同时，利用现有采煤塌陷区及自供区电网优势，着力将

江苏基地本部打造成为“源网荷储”示范基地、国家百万千瓦级采煤沉陷区生态治理清洁能源大基地和综合能源示范基地。公司江苏基地本部新能源项目一期工程中的 202MW 已建成并网发电（一期工程光伏发电规划总装机 263.5MW）。

煤炭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煤炭业务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煤炭品种	产量（吨）	销量（吨）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毛利
动力煤	5,948,173.84	5,793,547.05	87.99	43.11	44.88
焦煤	-	-	-	-	-
合计	5,948,173.84	5,793,547.05	87.99	43.11	44.88

2. 煤炭储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矿区	主要煤种	资源量（吨）	可采储量（吨）	证实储量（吨）
大屯矿区	气煤及、1/3 焦煤	633,191,200	215,070,400	149,101,600
新疆矿区	不粘煤	652,924,100	381,929,500	277,299,500
合计		1,286,115,300	596,999,900	426,401,100

备注：大屯矿区资源量、可采储量、证实储量数据是根据专业机构编制的 2022 年矿山储量年度报告内容填写；新疆矿区矿井的储量年度报告已委托专业机构正在编制中，以上数据为矿井自行统计计算数据。

3. 估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资源量

各矿井田范围内的各可采煤层资源量估算是在 1：5000 煤层底板等高线图上采用地质块段法进行。

计算公式为： $Q = S * M * D / \cos\alpha$

式中：Q ---- 煤层储量（t）

S ---- 平面积（m²）

α ---- 煤层倾角（°）

M ---- 煤层真厚（m）

D ---- 煤层容重（t/m³）

(2) 储量

可采储量为证实储量和可信储量之和，只有具有开采经济性、可行性的资源量块段参与了可采储量计算。

计算公式： $Q_{\text{证实储量}}=Q_{\text{探明资源量}} * K * (1-n)$

$Q_{\text{可信储量}}=Q_{\text{控制资源量}} * K * (1-n)$

式中：

K---采区回采率，其取值按照国家煤炭工业技术政策规定

n---地质损失系数

备注：新疆矿区矿井的储量年度报告无可采储量数据，本报告中矿井可采储量计算参照矿井初步设计计算方法进行计算得来；大屯矿区资源储量不包括高硫煤 21 煤，可采储量只估算 7、8 煤储量。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能源示范基地项目（一期工程）

为积极落实国家“双碳”政策，加快推动企业转型发展，公司在沛县卞庄龙东煤矿采煤塌陷区投资建设装机容量为 263.5MW 的光伏发电项目。2021 年 11 月，项目开工建设；2021 年 12 月，一期工程中的 30MW 建成并网发电；2022 年 11 月，累计 202MW 建成并网发电。一期工程剩余 61MW 项目已列入公司 2023 年重点项目。

2.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苇子沟煤矿项目

该项目总投资额 151,736 万元，后期调整为 197,738 万元，已累计完成投资 123,944 万元。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1.山西阳泉盂县玉泉煤业有限公司（简称:玉泉煤业）70%股权及相关债权挂牌转让

2022 年 4 月 26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审议通过后，决定重启玉泉煤业股权及相关债权公开挂牌转让工作，于 4 月起先后完成信息预披露、信息正式披露；11 月 3 日，意向受让方摘牌，经公司确认其资格后，交易双方在当月签订《产权交易合同》。公司现已全部完成玉泉煤业股权转让相关工作。

2.解散清算山西中煤煜隆能源有限公司（简称：煜隆公司）

为加快退出煜隆公司，公司通过法律途径退出该公司，于 2021 年 1 月向山西省吕梁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张上海能源公司与刘小军、许秀明于 2012 年 7 月签订的《山西石楼煜隆煤气化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暨增资扩股协议》为无效合同，要求刘小军返还上海能源公司支付的股权转让款 4284 万元，许秀明返还支付的股权转让款 850 万元；赔偿上海能源公司损失 5239.43 万元，并承担案件的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等相关费用。

2022 年 8 月，案件一审判决公司与刘小军、许秀明于 2012 年 7 月签订的《山西石楼煜隆煤气化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暨增资扩股协议》为无效合同，要求刘小军返还公司支付的股权转让款

4284 万元，许秀明返还公司支付的股权转让款 850 万元；公司将持有的煜隆公司股权返还原股东。因判决结果未达公司预期，公司已提起上诉。目前，案件处于二审中。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控股公司

单位：万元

被投资企业名称	所属行业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期末股权比例
江苏大屯煤炭贸易有限公司	煤炭贸易	1,000.00	317,054.16	272,538.25	74,780.99	100%
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	煤炭生产	50,000.00	202,593.12	30,479.14	-10,035.06	80%
中煤能源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生产	24,000.00	184,794.56	-25,080.12	280.81	51%
山西中煤煜隆能源有限公司	煤炭生产	7,500.00	488.39	411.07	1,197.41	80%
江苏大屯电热有限公司	电力供应	10,000.00	23,348.24	20,177.03	60.66	100%
中煤江苏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力供应	40,000.00	77,021.20	23,678.30	493.00	100%

2. 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被投资企业名称	所属行业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期末股权比例
丰沛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铁路运输	77,021.49	88,588.49	65,481.24	-1,410.15	7.25%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以煤为基、多元发展”仍是我国能源发展的基本方针，能源安全重要性日益凸显，煤炭是能源安全的“稳定器”和“压舱石”的作用更加突出。当前在“3060”碳达峰、碳中和的战略目标下，能源供应不断向多元化转变，在清洁能源加快替代和“能耗双控”的双重压力下，煤炭消费将受到抑制，预计“十四五”期间处于煤炭消费平台期、峰值需求42亿吨，“十五五”后煤炭消费总量和消费占比进入下降通道。随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入推进，优质产能加快释放，煤炭生产能力不断

提升，长期来看煤炭供给趋向宽松，价格将在合理区间内波动，煤炭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大。总体来看，未来煤炭行业的发展前景依然是可期的。煤炭行业将会加快转型升级的步伐，逐步实现从“单一”向“多元”转变、从“低端”向“高端”转变、从“高危”到“高薪”转变，煤炭利用向低碳化、清洁化、高效化转变，“十四五”时期将是煤炭行业实现转型发展的突破期。为应对市场变化，增强公司竞争力，实现转型升级发展，不断优化煤电产业链，充分发挥供电类电力业务许可证效用，形成电力“发-供-售”产业链。以上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十四五”时期，以“四个革命、一个合作”能源安全新战略为指引，聚焦“碳达峰、碳中和”双碳能源转型总路线，深入贯彻中煤集团“存量提效、增量转型”发展思路，分解落实建设世界一流能源企业的目标任务，依托“两个联营”示范基地建设，着力扩大资源储备，以改革创新和示范引领双轮驱动转型发展，构建以煤炭保障基地为基础，以具备深度调峰能力的煤电项目为支撑，以可再生能源为发电主体的清洁能源产业链与服务链，打造“多能互补、绿色低碳、创新示范、治理现代”为特征的“3255”发展战略总布局，即：建设江苏、新疆、陕甘青“三大基地”，做强煤炭+煤电、煤电+新能源“两个联营”，发展煤炭、电力、新能源及综合能源服务、能源综合服务、铝加工“五大产业”，打造矿山运维、电力运维、新能源运维、智能制修、原创服务“五个品牌项目”。

2022年，公司提出“12345”转型发展战略，即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这个中心任务，瞄准“一个目标”，立足“两个联营”，把握“三合导向”，坚持“四化原则”，强化“五个统筹”，即：瞄准再造一个新大屯目标，加快产业升级和基地开拓，争取区域发展机会，打造多能互补、绿色低碳、治理现代、基业长青的新大屯；立足煤炭+煤电、煤电+新能源“两个联营”，延伸煤、电产业链实现强链补链，凸显能源一体化新优势；把握“与国家发展战略相吻合、与地方发展规划相融合、与中煤发展战略和大屯发展实际相结合”的发展导向，找准正确方向，谋求价值共识，拓展发展空间，实现共同繁荣；坚持“规模化、区域化、一体化、效益化”原则，推动发展要素整合，集聚发展优势资源，集中力量办成事、办大事；强化“安全稳定、存量提效、增量转型、改革创新、党建引领”工作统筹，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增强推动高质量转型发展的战略支撑。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家政策、行业市场情况及企业内部生产条件，公司确定 2023 年主要生产经营指标为：营业收入 117.1 亿元，原煤产量 909 万吨，商品煤产量 650 万吨，掘进综合进尺 27185 米，发电量 31.3 亿度，铝材加工产量 10 万吨，铁路货运总量 1200 万吨，设备制修量 1.6 万吨。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风险名称：安全生产风险

风险产生的原因：本部煤矿地质条件、生产条件越来越复杂。顶板、冲击地压、水、火、瓦斯、机电运输等风险将持续存在，再叠加能源保供常态化、内外部煤矿并存、生产与基建煤矿并存等因素，安全风险管控难度持续。随着新能源产业的不断发展，地面单位传统安全风险与新风险交织并存且点多、面广。建设项目安全管理意识薄弱，现场存在交叉作业多、施工条件差等问题。个人安全意识不强，操作不规范，“三违”操作仍时有发生。部分干部职工队伍青黄不接，素质跟不上。

应对措施：一是持续深化防灭火治理“三个转变”，由被动治理向超前预防转变，建立气体和温度“双预警”预报体系；积极推广光纤分布式温度在线监测系统，完善束管监控系统。二是狠抓重点时段重点关节瓦斯防控，重视低瓦斯矿井过地质构造、瓦斯富集带等异常区域的管理，加强巷道高冒、采煤工作面隅角、初采、贯通、过老洞、盲巷、破闭探险和瓦斯排放等关键环节和特殊地点的瓦斯管理。三是加强水害治理。结合不同水文地质条件，针对性的制定探查、治理措施；强化水害双重预防机制保障，严格落实老空水探放“四步工作法”，规范探放水设计、施工、停复工作流程，坚持“一矿一策、一面一策”，切实做到“超前治理、采前评价、综合验证”，杜绝矿井水害事故发生。四是针对地质条件变化时期，超前研判工作面漏冒风险，落实现场业务会商、技术指导、跟踪管理，强化顶板监测、上网、煤体加固等综合治理措施，超前防范支架倒架、歪架、咬架。五是坚持“区域先行、局部跟进、分区管理、分类防治”的原则，严格“七强五定”综合防冲措施的落实，规范冲击危险性评价、防冲设计编制及评审工作，完善监测系统建设工作，推广使用智能防冲装备和先进支护设备设施。六是加强设备管理，杜绝井下设备失爆等“硬伤”。优化、简化运输系统，保证机电设备维护、检修、保养的质量，确保设备运转稳定。七是对外部项目定期安全检查、日常安全生产调度、专职安全管理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安全协议签订、安全管理

制度落实“五到位”。针对各类建设项目加强在建工程现场人员安全培训、安全交底的落实情况，临设、各种机械设备的安全性检查。

2. 风险名称：环境保护风险

风险产生的原因：2022年1月，江苏省印发《江苏省全域“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方案》，要求以大宗工业固废为重点，建立专业化收集转运体系，到2025年完成全域“无废城市”建设任务。“煤矿企业50万吨煤矸石露天堆存”、“煤矸石堆场建设不规范，扬尘问题突出”被列入2021年江苏省生态环保督导交办问题。

风险管控措施：在姚桥、孔庄、徐庄煤矿新建矸石储装运大棚，规范化一般固废的处置，解决矸石露天堆存问题，规避环保风险。

3. 风险名称：改革与业务转型风险

风险产生的原因：一是公司煤炭产能规模偏小，本部矿区剩余可采储量有限；新疆基地两个煤矿，利润贡献有限；外部优质煤炭资源获取难度大、进展慢。二是公司新能源和综合能源服务产业起步晚，一方面，管理机制、技术水平、业务方向等要素有待进一步完善；另一方面在能源低碳转型背景下，新能源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与大型电力央企、实力雄厚的地方国企和体制机制灵活的民企相比，公司在新能源开发领域竞争实力较弱。

风险管控措施：一是稳定本部煤矿生产能力，确保稳产稳质；全力推进优质煤炭资源获取工作，通过资源划拨、定向增发或股权转让、整体托管等方式，切实解决公司资源储备不足、煤矿生产接续等问题；加快外部基地建设，尽快形成有效产能，不断增加利润贡献点。二是立足煤电、煤电+新能源“两个联营”基地建设，稳步推进本部“源网荷储”一体化示范基地、采煤沉陷区生态治理清洁能源大基地和综合能源示范基地建设，加快布局新疆基地“煤电、煤电+新能源”及陕甘青基地“煤-电-化-新能源”产业。

4. 风险名称：经济效益风险

风险产生的原因：一是随着煤炭先进产能持续释放、进口煤补充以及全社会库存已经处于合理水平的保障下，煤炭供给能力将继续增强，2023煤炭价格大概率回归合理区间。二是煤炭产品质量与用户要求质量不符，造成产品质量纠纷、被投诉和索赔进而造成公司经济损失，影响整体效益。因突发恶劣天气，可能导致发运受阻，进而影响矿井正常生产。

风险管控措施：一是关注国内外煤炭及相关市场和相关政策的变化，采取灵活有度的价格政策，找准市场、客户需求、销量、收入四者的最佳契合点，把握价格调整时机，稳定煤炭销量，确保收益最大化。二是加强煤质现场管理，落实各项煤质保证措施，以洗煤管理为抓手，增强核心竞争力，提高精煤产品质量。积极做好分煤层的合理配采，控制原煤质量，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的原则，做好售后服务。三是优化经营管理体系，促进管理效率持续提升。通过完善考核体系，以考核促进管理提升，制定个性化、差异化专项考核政策，充分发挥业绩与收入挂钩的正向激励作用，鼓励各单位积极创新管理方法，努力实现创收降本、效益效率的提升。

5.风险名称：投资风险

风险产生的原因：一是投资项目前期设计、项目申报报告为了核准或批复，设计成“可批性”报告，未充分考虑其当地政策、项目建设条件等因素变化，可能造成后期工程施工困难，超投资概算。二是新能源产业投资规模与公司融资渠道不匹配、管理机制不灵活、人才储备不足等问题不利于新能源项目落地落实，中短期内难以有效支撑公司转型发展。

风险管控措施：一是对于重大项目，委托有资质且经验丰富的中介机构进行科学论证。邀请行业领域专家，对项目进行评审，坚持实事求是、科学决策的审慎原则，确保项目投资的可行性。二是对项目进行全过程管理，加强对投资项目的战略、市场、财务、法律等风险研究论证。密切跟踪，若发生重大风险预警应及时对项目进行重新论证。三是进一步研究公司转型发展的路径，在获取、开发优质煤炭资源和新能源资源方面，积极争取地方政府支持，加强与外部企业进行产业合作，取长补短，实现共赢；充分利用现有闲置和优势资源，探索开发绿色氢能、储能等项目。

6.风险名称：资金管理风险

风险产生的原因：资金管理中管控不力、监管不严；资金配置不合理，可能产生不必要的浪费，影响重点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及生产运营。

风险管控措施：一是合理预计月度资金收支和融资规模，强化风险意识，提前统筹谋划融资方案，落实年度筹资计划，确保生产运营、重点投资项目资金需求。二是合理安排融资结构，深化银企合作，根据项目进展情况科学有序安排融资进度，减少融资成本。三是严格资金支付审查，加强资金收支监控，对货币资金与银行承兑票据统一管控，保障资金安全。

(五)公司在安全管控方面采取的主要措施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公司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和中煤集团关于安全生产的各项要求，以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年为主线，以落实安全生产十五项保障措施为抓手，坚持安全“六严”管理不动摇，践行安全发展、依法治安，从严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公司安全形势总体稳定，所属姚桥煤矿高质量建成国家级智能化示范煤矿，孔庄煤矿、徐庄煤矿、106 煤矿分别实现安全生产 10 周年、6 周年和 5 周年以上，安全生产标准化保持了国家一级水平。

1.公司按照中煤集团安全“唯一负责制”和“三管三必须”工作要求，建立了以总工程师为首的技术管理体系、以生产负责人为首的现场执行体系、以安监垂直管理为特色的安全监管体系，构建了技术、生产、安全“三统一”业务保安体系。推进实施了“瓦安员”一体化管理工作，充实现场安全监管力量；出台了煤矿重大安全风险研判防控实施办法、公司“三违”处罚实施办法（修订）、公司强化安全生产十五项保障措施、外部项目安全风险评估机制、公司安全生产长周期奖励考核办法等各类安全管理制度 10 余项；各单位累计修订各类安全管理制度 329 项，编制了岗位安全责任清单 3562 份，共对 885 个工种制定岗位安全确认制。公司于年初下发了安全 1 号文、安全生产标准化、本质安全型企业创建等 25 个年度纲领性指导文件，与 27 家单位签订了安全责任书，组织各单位层层开展安全承诺活动 126 场次，签订安全责任书、保证书 1.08 万份，按照年、季、月、周及时召开各类安全会议，并坚持组织开展了“平安一季度”、“警示三月行”、“安全大整顿”、“安全生产月”、“百日安全”等主题安全活动，有力推动全年安全目标的顺利实现。

2.公司全面应用了井下违章智能监控系统，各矿实现了主要运输巷、皮带巷、采掘头面等重点区域全覆盖，有效提升职工操作行为规范；重点实施煤矿违章种类智能识别技术升级、拓展地面单位二期建设。该系统被徐州市纳入煤矿安全重点工作任务清单，在辖区煤矿全面推广应用。

3.公司制定下发了公司规范实施岗位安全责任清单和岗位安全确认管理的指导意见（试行），拍摄制作了岗位安全确认示范视频，在全公司推广岗位安全确认制，以简洁、实用、易操作的形式，让所有职工在班前、班中、班后，做到看清环境，想清程序、红线和作业规程，始终按标准、按措施、按程序干活，有效激励全体职工主动按章操作，进一步细化现场安全自保、互保的方式方法，截止目前公司各生产建设单位各生产建设单位共对 885 个工种制定岗位安全确认制，有效保障了现场安全生产。

4.公司共建成14个智能化采掘工作面，采煤工作面具备液压支架跟机移架、采煤记忆截割、顺槽运输系统一键启动、远程视频干预等智能化功能，掘进工作面具备掘进机遥控操作、远程视频干预、设备集中控制、设备运行状态检测等智能化功能，实现了冲击地压头面和新建头面智能化开采的全覆盖，累计减员570余人，推动“少人则安”落地，公司煤矿智能化开采成果被湖南卫视专题报道。

5.公司着眼于将“实景授课”应用到教室、应用到讲堂，该系统贯穿于各岗位工种作业前检查、作业时操作、作业后收尾、岗位安全红线警示等各个环节，促使理论教学不再枯燥乏味，确保培训效果，使职工能看懂、学懂、用懂，矿井安全操作流程VR培训系统目前已完成掘进机司机、采煤机司机等七个工种软件的制作以及信号把钩工等11个工种的脚本制作。

6.公司坚持安全“双防”信息化管控和井下灾害动态监测预警两手抓，并积极探索灾害智能化预测预报模式。围绕冲击地压防治、地测防治水、瓦斯监测监控、“一通三防”等重点环节，开展了煤矿灾害防治系统智能化升级建设，建成井下微色谱束管监测系统、冲击地压综合预警云平台、工作面自动限员装置，实现基于多参量融合的煤矿灾害动态监测和智能预警，有效提高了灾害防治水平。

7.公司坚持把能源保供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把安全作为保供的首要前提，严格执行4个方面、12项保供专项安全措施，以驻矿督导、包矿盯守等方式，确保安全、保供“两不误、双到位”。梳理下发了违反《安全生产法》行政责任、刑事责任梳理清单，进一步强化全体干部职工知责、明责、履责；对各单位“两节”、两会、冬奥会、国庆以及“党的二十大”等特殊时期的干部带值班安全履职情况，实行了突击督查常态化管理，保证了对干部安全履职的严监管。

8.公司相继聘请煤炭行业8名国家级专家、徐州地区5名煤矿技术专家，对照井工煤矿221项安全自检表，逐一对本部矿井开展了3轮全面安全大排查，对353条问题隐患落实了整改。并下发了“回头看”工作方案，围绕“两个清单”梳理更新等4个方面内容，实行季度矿井自查自改、公司检查督查管理，持续落实找差距、补短板、强弱项。建立了隐患排查汇报奖励制度，层级落实公司现场的排查治理责任，及时消除了重大安全隐患，累计排查整改一般隐患9076条，整改率99.8%。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责任，公司对防冲、“一通三防”等各系统专业的90项重大安全风险实行了清单式管控，对徐庄煤矿7313工作面冲击地压、孔庄煤矿7436工作面顶板与防冲等8个重点头面实行了挂牌督办和动态跟踪管理；各单位累计辨识防控各类安全风险2677项，确保

各类风险处于可控状态。

9.公司制定实施年度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工作指导意见，细化分解10项年度标准化重点任务，组织各地面单位开展了地面新标准对标提升建设，坚持季度“两动一静”专项考评，累计实施标准化专项工程168个、开展对标提升自查自改活动226场次、改善针对性问题507条。相继召开了煤矿防冲、掘进、采煤等专业标准化现场推进会6场，选树典型推广经验，通过从材料码放、管线吊挂、图板管理、文明生产、内在工程质量管理、设备管理等基础工作抓起，严考核，重成效，创建了一批“精品工程”、“亮点线路”。持续深入推进岗位作业标准化流程建设，组织专业人员对132个岗位作业标准化流程进行了重新梳理和细化，并充分利用班前会等时间分岗位、分工种进行集中培训，逐渐让职工养成了标准化作业的良好习惯，确保了现场安全生产。

10.公司开展了应急处置“一键启动”信息化系统建设，启动了国家应急救援中心新基地建设，配备矿用灭火机器人等关键装备34台（套），并坚持开展实战化应急演练，锻炼干部职工应急处置能力。联合姚桥煤矿开展了井下火灾事故应急演练，联合徐庄煤矿开展了煤尘爆炸事故应急演练，各单位累计修订应急预案、应急处置方案207个，完善应急处置卡4727余份；组织3898余人次，开展透水、冲击地压、触电等各类事故应急演练114场次。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它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加强信息披露工作。全面贯彻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相关现代企业制度建设的要求，先后修订完善了以公司章程为基础的法人治理制度体系，制定了落实董事会职权相关文件和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独立董事工作规则、外部董事管理办法等制度文件，同时将推行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等制度纳入公司章程。目前，公司现代企业制度更加趋于成熟，各治理层行权得到充分落实，形成了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实际状况已基本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6 月 28 日	http://www.sse.com.cn	2022 年 6 月 29 日	详见上交所和公司网站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9 月 16 日	http://www.sse.com.cn	2022 年 9 月 17 日	详见上交所和公司网站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6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 18 项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安排的议案；关于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及审计费用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工作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工作（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2022 年 9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 2 项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毛中华	董事长	男	57	2022年5月20日	2024年5月18日	0	0	0	-	125.64	否
张付涛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52	2022年6月28日	2024年5月18日	0	0	0	-	30.45	否
张少平	董事	男	59	2021年5月18日	2024年5月18日	0	0	0	-	0	是
向开满	董事	男	57	2022年6月28日	2024年5月18日	0	0	0	-	106.03	否
蔡蔚	董事	男	51	2022年6月28日	2024年5月18日	0	0	0	-	0	否
魏臻	独立董事	男	58	2021年5月18日	2024年5月18日	0	0	0	-	13.8	否
吴娜	独立董事	女	45	2021年5月18日	2024年5月18日	0	0	0	-	13.8	否
王文章	监事会主席	男	59	2021年5月18日	2024年5月18日	0	0	0	-	0	是
张锋	监事	男	49	2022年6月28日	2024年5月18日	0	0	0	-	0	是
袁辉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2	2021年5月18日	2024年5月18日	0	0	0	-	56.42	否
罗彩云	职工代表监事	女	51	2021年5月18日	2024年5月18日	0	0	0	-	55.49	否
张成斌	总会计师	男	52	2021年12月15日	2024年5月18日	0	0	0	-	40.50	否
徐宏伟	副总经理	男	58	2021年5月18日	2024年5月18日	0	0	0	-	113.77	否
张沛顶	副总经理	男	47	2022年9月16日	2024年5月18日	0	0	0	-	106.88	否
翁明月	总工程师	男	51	2022年9月16日	2024年5月18日	0	0	0	-	13.15	否
李跃文	安监局局长	男	48	2021年5月18日	2024年5月18日	0	0	0	-	100.25	否
段建军	董事会秘书	男	54	2021年5月18日	2024年5月18日	0	0	0	-	68.43	否
包正明	原董事长	男	60	2021年5月18日	2022年4月21日	0	0	0	-	127.91	否
合计	/		/	/	/	0	0	0	/	972.52	/

注：董事张少平先生、蔡蔚先生，监事主席王文章先生、监事张锋先生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为每年 13.8 万元（含税）；上表中的报酬总额中不含公司为每位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缴纳的住房公积金、企业年金、医疗保险等费用。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毛中华	1966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工程硕士，高级经济师。1988.07-1991.08，大屯煤电公司孔庄煤矿地测科监控员；1991.08-1993.06，大屯煤电公司办公室秘书、副科级秘书；1993.06-1997.10，大屯煤电公司行政办公室调研科正科级秘书；1997.10-2000.12，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副主任；2000.12-2007.01，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能源办公室主任；2007.01-2011.04，上海能源姚桥煤矿党委书记、副矿长；2011.04-2013.01，上海能源龙东煤矿矿长、党委副书记；2013.01-2014.02，上海能源副总工程师兼龙东煤矿矿长、党委副书记；2014.02-2015.04，上海能源副总工程师兼姚桥煤矿矿长、党委副书记；2015.04-2016.11，中煤平朔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事；2016.11-2017.04，中煤龙化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2017.04-2018.02，中煤集团纪委委员，中煤龙化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2018.02-2021.11，中煤集团纪委委员，上海能源总经理、董事、副董事长、临时党委副书记，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2021.11-2022.04，中煤集团纪委委员，上海能源总经理、董事、副董事长、临时党委副书记，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2022.5 起，中煤集团纪委委员，上海能源董事、董事长、临时党委书记，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2022.12 起，中煤集团纪委委员，上海能源董事、董事长、党委书记，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
张付涛	1971 年 04 月出生，中共党员，工学博士，正高级工程师。1994.07-1997.03，平顶山煤业（集团）有限公司八矿通风队、通风科技术员；1997.03-2001.11，平顶山煤业（集团）有限公司安全监察局监察处安全监察员、科长；2001.11-2004.06，平顶山煤业（集团）香山多种经营公司副总经理；2004.06-2005.05，中国煤炭进出口公司生产企业营运事业部安全主管；2005.05-2007.04，中国煤炭进出口公司生产企业营运事业部副经理、安全生产监督部经理；2007.04-2008.05，中国煤炭进出口公司安全生产监督部经理；2008.05-2016.07，中国煤炭进出口公司副总经理；2016.07-2018.06，中煤资源发展集团公司副总经理；2018.06-2020.01，国投煤炭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01-2020.12，国投煤炭有限公司临时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20.12-2021.08，国投煤炭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21.08-2022.04，中煤内蒙古能源公司筹备组副组长；2022.05 起，上海能源总经理；2022.06 起，上海能源董事、副董事长。
张少平	1964 年 6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6.07-1990.10，北京煤炭规划设计院干部；1990.10-1993.06，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政策研究室干部、主任科员；1993.06-1996.01，煤炭部政策法规司政策处主任科员；1996.01-1998.12，煤炭部政策法规司政策处助理调研员；1998.12-1999.12，中国煤炭销售运输总公司办公室副主任；1999.12-2002.01，中煤进出口集团公司党委办公室副主任、主任；2002.01-2003.07，中煤进出口集团公司党委工作部主任；2003.07-2004.10，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党委工作部主任；2004.10-2006.04，中国煤炭开发公司党委书记；2006.04-2006.08，中国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2006.08-2010.12，中国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2010.12-2013.02，中国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2013.02-2017.10，中国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2017.10-2019.12，中国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2019.12-至今，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专职董事、中煤能源股份公司职工监事。

向开满	1966 年 4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88.07-1988.11，大屯煤电公司龙东煤矿地质测量科技技术员；1988.11-1992.01，大屯煤电公司矿建公司技术员；1992.01-1994.06，大屯煤电公司干部处干部管理科科长；1994.06~1995.10，大屯煤电公司干部处干部管理科副科长；1995.10-1997.01，大屯煤电公司干部处干部管理科副科长，人才交流研发中心管理部主任；1997.01-2001.06，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干部处干部管理科科长；2001.06-2003.05，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干部处副处长；2003.05-2006.07，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干部处处长；2006.07-2011.09，上海能源物资贸易部经理、党委副书记；2011.09-2012.04，上海能源江苏煤电高级技工学校党委副书记、党校副校长；2012.04-2014.01，上海能源副总经济师兼培训中心主任，中煤职业技术学院党委副书记、执行院长、江苏煤电高级技工学校校长；2014.01-2015.05，上海能源副总经济师兼人力资源部部长；2015.05-2018.06，上海能源监事、副总经济师、人力资源部部长；2018.06-2021.11，上海能源临时党委副书记、监事，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21.11-2022.04，上海能源临时党委副书记、监事，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22.04 至今，上海能源临时党委副书记，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22.06 至今，上海能源董事。
蔡蔚	1972 年 3 月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1993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任宝钢冷轧厂设备车间技术员，宝钢国贸钢铁原料一本部、煤炭贸易部业务员、主管，宝顶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宝钢股份原料采购中心原料一部煤炭业务块负责人、煤焦原料室经理、副原料室经理、原料二部副原料室经理、物流运行部原料配送室经理、原料配送室经理；2020.06~2020.10，宝武集团原料采购中心配送管理高级经理；2020.10~2021.05，宝武集团原料采购中心配送管理高级经理，宝武原料供应有限公司资源平衡部配送计划室经理；2021.05 至今，上海宝顶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2022.06 至今，上海能源董事。
魏臻	1965 年 3 月出生，民主同盟盟员，教授、博士生导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人才，全国人大代表。1985.07-1990.12，安徽省传感器厂工程师、技术科长；1990.12-1995.12，合肥市煤气制气厂副总工程师；1995.12-1999.12，合肥工业大学电子所副研究员、副所长；1999.12-2006.03，合肥工业大学微机所研究员、所长；2000.08-2003.07，合肥工业大学计算机与信息学院教授、副院长；2001.07-至今，合肥工业大学计算机与信息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01.03-至今，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04-至今，上海能源独立董事。
吴娜	1978 年 2 月 26 日生，中共党员，天津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博士后、博士生导师、营运资本管理研究所所长，美国加州州立大学、新西兰怀卡托大学访问学者，全国会计领军（后备）人才（学术类）（2016）、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同行评议专家（2014）、天津市会计咨询专家（2018）、天津市社科专家（2019）、天津市科委财务专家（2019）。《会计研究》《南开管理评论》《管理评论》匿名审稿人；天津市先进会计工作者（2019）；天津市“131”创新型人才第二层次（2015）；天津财经大学“优秀青年学者”（2015）。2008.07-至今，天津财经大学会计学教师。期间 2010.03 -2010.09，美国加州州立大学会计学访问学者；2011.03-2011.11,财政部中国会计学会会计学编辑（兼职）；2016.03 -2016.06，新西兰怀卡托大学会计学访问学者。工作期间，长期担任中国海关总署培训教师，为各级海关领导进行培训，并先后为四川省石油管理局、四川省金牛区政府、中国水电十三局、中国物产集团、中石油、中信银行、滨海新区等单位的财务人员进行了新企业会计准则、政府会计制度改革等培训，受到学员一致好评。2021.5-至今，上海能源独立董事。

王文章	1964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主任，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审计部经理，财政部会计准则咨询委员会咨询委员，财政部管理会计咨询专家。1995 年 6 月获得安徽财贸学院经济学学士学位，2013 年 7 月获得中共中央党校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煤炭行业高级职业经理人，全国会计领军人才，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人才。2015 年度全国先进会计工作者、2014 中国 CFO 年度人物、2015 年中国国际财务卓越人才，中央财经大学、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等高校客座导师。曾任中煤建设集团财务部副主任、财务审计部主任、财务部经理、中煤建设集团纪委委员；中煤集团资产财务部副主任、财务管理总部副总经理兼中联煤层气有限公司监事，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总会计师兼中储棉广州公司（筹）董事长，中煤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正职待遇）。2017.08-2021.11，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17.08 至今，上海能源监事会主席。2023.02 至今，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首席专家。
张锋	1974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1997 年 7 月参加工作，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市场营销专业，管理学硕士，高级政工师。1997.07-1999.03，山西大同矿务局第一工程处职员；1999.03-1999.10，山西大同矿务局第一工程处办公室副主任；1999.10-2001.07，山西大同矿务局器材供应处团委书记（正科级）；2001.07-2001.12，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大同安全监察办事处综合信息科科长；2001.12-2005.11，中国煤炭进出口公司煤炭事业部主管、总经理工作部主管、团委书记；2005.11-2006.09，中国煤炭进出口公司人力资源部临时负责人（主持工作）；2006.09-2009.05，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经理（其间：2003.09-2007.01，获得中国矿业大学企业管理专业管理学硕士学位）；2009.05-2020.04，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管理部副总经理、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经理；2020.04-2020.12，中国地方煤矿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主持党委工作）；2020.12-2021.11，中国地方煤矿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2021 年 11 月至今，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部门正职级专职董事；2022.06 至今，上海能源监事。
袁辉	1971 年 6 月出生，中共党员，法律硕士，高级经济师，具有律师资格、国有企业一级法律顾问职业资格。1991.07-1993.06，大屯煤电公司徐庄煤矿纪委监察科科员；1993.06-2001.02，大屯煤电公司政策法律处助理经济师、经济师；2001.02-2003.05，大屯煤电集团公司政策法律处副科长；2003.05-2006.06，大屯煤电集团公司政策法律处科长；2006.06-2012.12，上海能源法律事务部主管；2012.12-2020.02，上海能源法律事务部副部长；2020.02 至今，上海能源法律事务部部长；2021.05 至今，上海能源职工代表监事。
罗彩云	1972 年 5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94.07-1999.12，大屯煤电公司财务处科员；1999.12-2001.08，上海能源财务部科员；2001.08-2009.09，上海能源财务部副科长、科长；2009.09-2011.06，江苏金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科科长；2011.06-2011.07，上海能源财务部科长；2011.07-2019.06，上海能源财务部副部长；2019.06-2020.03，上海能源审计中心副主任（主持工作）；2020.03-2022.02，上海能源审计部主任、中煤大屯审计中心主任；2022.02 至今，上海能源审计部主任、华东审计中心主任；2021.05 至今，上海能源职工代表监事。
张成斌	1971 年 7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会计师。1992.07-1993.11 中煤一建 49 处矿建三工区会计；1993.11-1996.06 中煤一建 49 处财务科会计；1996.06-1998.10 中煤一建 49 处财务科副科长；1998.10-2003.05 中煤一建 49 处财务科科长；2003.05-2005.01 中煤一建 49 处副总会计师、财务科科长；2005.01-2005.11 中煤第一建设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部长（主持工作）；2005.11-2007.02 中煤第一建设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2007.02-2008.09 中煤第一建设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财务管理部部长；2008.09-2012.12 中煤冀州银海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会计师；2012.12-2013.02 待安排；2013.02-2014.03 内蒙古中煤蒙大新能源化工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2014.03-2017.09 内蒙古中煤蒙大新能源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7.09-2020.01 中煤陕西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20.01-2021.11 中煤陕西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2021.12 至今，上海能源总会计师、临时党委委员。

徐宏伟	1965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工学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88.07-1989.05，江苏省煤炭基本建设公司第二处三工区技术员；1989.05-1990.12，江苏省煤炭基本建设公司第二处团委书记；1990.12-1992.08，江苏省煤炭基本建设公司第二处办公室主任；1992.08-1996.03，江苏省煤炭基建公司团委副书记；1996.03-1999.06，中煤第五建设公司五处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副处长、多种经营处处长；1999.06-2006.02，中煤第五建设公司五处党委书记、副处长；2006.02-2010.11，中煤第五建设公司四处党委书记、副处长；2010.11-2011.04，中煤第一建设有限公司负责圪柳沟煤矿筹备组织工作；2011.04-2014.02，中煤第一建设有限公司十处党委书记、副处长；2014.02-2016.11，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事；2016.11-2018.04，中煤平朔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18.04 至今，上海能源公司临时党委委员；2018.04-2019.12，上海能源公司临时纪委书记；2018.06 至今，大屯煤电集团公司党委委员；2018.06-2019.12，大屯煤电集团公司纪委书记；2018.09-2021.11，大屯煤电集团公司董事；2019.12 至今，上海能源公司副总经理。
张沛顶	1976 年 7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9.07-2001.06，大屯煤电公司姚桥煤矿采煤一队技术员；2001.06-2005.11，上海能源姚桥煤矿采煤一队主管技术员；2005.11-2006.02，上海能源姚桥煤矿采煤一队队长；2006.02-2010.09，上海能源姚桥煤矿生产技术科副科长；2010.09-2012.05，上海能源姚桥煤矿采煤副总工程师；2012.05-2015.05，上海能源姚桥煤矿总工程师；2015.05-2017.08，上海能源姚桥煤矿副矿长；2017.08-2017.11，中煤能源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党委副书记；2017.11-2019.03，中煤能源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9.03-2019.05，工程咨询公司党委书记、副经理、工会主席；2019.05-2020.03，上海能源徐庄煤矿矿长、党委副书记；2020.03-2022.09，上海能源总工程师、临时党委委员；2022.09 至今，上海能源副总经理。
翁明月	1972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工学博士，正高级工程师。2000.08-2002.01，神华神东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神华神东公司）榆家梁煤矿综采队技术员；2002.01-2003.04，神华神东公司榆家梁煤矿综采队副队长；2003.04-2003.09，神华神东公司榆家梁煤矿连采二队一分队党支部书记；2003.09-2003.10，神华神东公司榆家梁煤矿连采一队党支部书记、副队长；2003.10-2004.11，神华神东公司榆家梁煤矿综采队党支部书记；2004.11-2005.11，神华神东公司榆家梁煤矿综采二队队长；2005.11-2006.08，神华神东公司榆家梁煤矿综采一队队长；2006.08-2009.06，神华神东公司榆家梁煤矿矿长助理；2009.06-2010.03，神华神东公司柳塔煤矿副矿长；2010.03-2011.04，中煤平朔集团有限公司井工二矿副矿长；2011.04-2011.06，中煤平朔集团有限公司井工二矿矿长、党委副书记；2011.06--2014.02，中煤集团山西华昱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生产技术部经理；2012.06-2013.10，中煤集团山西华昱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煤炭事业部主任；2013.10-2014.08，中煤集团山西华昱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煤矿管理中心副主任；2014.08-2015.02，中天合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煤炭分公司工作；2015.02-2020.03，中天合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煤炭分公司副总工程师；2020.03-2022.03，中天合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煤炭分公司地测水文部（防冲办公室）经理；2022.03 至 2022.09，中天合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煤炭分公司副总工程师；2022.09 至今，上海能源总工程师。

李跃文	1975 年 8 月出生，中共党员，工程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99.07-2000.05 大屯公司姚桥煤矿掘进十队技术员；2000.05-2006.01 大屯公司姚桥煤矿掘进八队主管技术员；2006.01-2011.06 上海能源姚桥煤矿生产技术科副科长；2011.06-2015.04 上海能源姚桥煤矿副总工程师；2015.04-2018.10 上海能源徐庄煤矿副矿长、总工程师；2018.10-2020.01 上海能源徐庄煤矿副矿长；2020.01-2020.03 上海能源徐庄煤矿副矿长（主持工作）；2020.03-2021.11 上海能源徐庄煤矿矿长、党委副书记；2021.11 至今，上海能源安监局局长、临时党委委员。
段建军	1969 年 1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92.07-1992.10，大屯煤电公司干部处专员；1992.11-1999.07，徐沛铁路管理处办公室秘书；1999.06-2002.01，徐沛铁路管理处办公室副主任科员；2002.02-2004.04，徐沛铁路管理处办公室主任科员；2004.05-2005.08，大屯煤电集团公司办公室主任科员（借调）；2005.09-2006.07，上海能源办公室科长；2006.08-2008.04，上海能源办公室综合主管；2008.05-2011.11，上海能源办公室副主任；2011.11-2012.05，上海能源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2012.05-2018.01，上海能源董事会秘书处处长；2012.05-2019.07，上海能源办公室主任、徐州办事处主任。2018.02 至今，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
包正明	1963 年 8 月出生，中共党员，矿业工程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江苏省人大代表，中国煤炭工业协会理事、江苏省煤炭工业协会副会长。1987.07-1993.07，淮南矿务局潘集第二煤矿地测科测量技术员；1993.07-2001.02，淮南市煤电总公司新集二矿（花家湖矿）地测科主管工程师、副科长、科长；2001.02-2003.08，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二矿综采一队党支部书记、副总工程师、党委副书记、矿长；2003.08-2011.01，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基建部副部长兼主任工程师，杨村煤矿矿长，刘庄煤矿矿长、党委副书记，生产部部长；2011.01-2011.11，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11-2014.01，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2014.01-2014.10，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14.10-2017.02，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2017.02-2017.09，大屯煤电公司副董事长、董事、党委副书记；2017.09-至今大屯公司党委书记；2017.03-2018.03，上海能源总经理；2017.04-2017.09，上海能源副董事长；2017.09-2022.04，上海能源董事长。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王文章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代表监事、审计部经理
张少平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职工代表监事
张锋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专职董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毛中华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蔡蔚	上海宝顶能源有限公司	总经理
张少平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中国煤炭机械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毛中华	董事长	选举
张付涛	副董事长	选举
张付涛	总经理	聘任
向开满	董事	选举
蔡蔚	董事	选举
张锋	监事	选举
张沛顶	副总经理	聘任
翁明月	总工程师	聘任
包正明	原董事长	离任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 年 3 月 23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安排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生产经营计划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资本支出计划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制订有关制度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中煤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中煤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金融业务风险处置预案的议案等十六项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6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及审计费用的议案、关于重新启动转让控股子公司山西阳泉孟县玉泉煤业有限公司 70% 股权及相关债权的议案、关于中煤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新能源示范基地项目（一期工程）提供贷款关联交易的议案等四项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 年 5 月 20 日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毛中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张付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名张付涛先生、向开满先生、蔡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工作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设立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更名的议案、关于制订、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订公司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实施方案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等十四项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 年 6 月 28 日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的议案等三项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4 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半年度中煤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增加 2022 年度原材料、配件、设备采购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五项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9 月 16 日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5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选聘工作管理办法的议案等二项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毛中华	否	7	7	0	0	0	否	2
张付涛	否	4	4	0	0	0	否	1
张少平	否	7	7	0	0	0	否	2
向开满	否	4	4	0	0	0	否	1
蔡蔚	否	4	4	0	0	0	否	1
魏臻	是	7	6	0	1	0	否	1
吴娜	是	7	7	0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7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吴娜、张付涛、张少平、魏臻
提名委员会	魏臻、毛中华、向开满、吴娜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魏臻、张付涛、向开满、吴娜
战略委员会	毛中华、张付涛、张少平、蔡蔚、魏臻

(2).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2022年3月22日	战略委员会2022年第一次会议	会议听取上海能源新能源及综合能源服务产业“十四五”专项发展规划的汇报。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2022年9月16日	提名委员会 2022年第一次会议	会议审议了关于提名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4). 报告期内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召开四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2022年3月22日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2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报告上海能源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情况的议案，同意将经审计的 2021 度财务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2年4月26日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2年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及审计费用的议案，同意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从事公司及所属企业年报审计工作，同意将该聘任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2年5月20日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2年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计委员会更名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2年8月24日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2年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5).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二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2022年3月22日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2年第一次会议	会议听取了公司推行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工作情况的汇报、公司 2021 年薪酬管理情况说明及 2022 年薪酬与考核工作计划的汇报。
2022年5月20日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2年第二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关于制订公司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办法的议案、关于制订公司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订公司工资管理办法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6).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3,77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4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3,91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3,61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0,937
销售人员	21
技术人员	1234
财务人员	119
行政人员	1606
合计	13,91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62
大学	2,902
大专	3,259
中专	480
技校	2,653
高中	971
初中及以下	3,590
合计	13,917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075111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25579500 元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09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 20 次会议及 2009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确定了现金分红政策如下：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优先考虑现金分红，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在制订分配预案时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股东大会作出决议。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2.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基本保持稳定。2018年至2021年，公司年度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均为30%以上。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2022年6月28日召开的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以2021年底总股本72,271.8万股为基数，拟向公司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5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112,021,290.00元，母公司剩余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6,521,636,108.17元用于以后年度分配。

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7.3
每10股转增数（股）	-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527,584,140.00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39,828,281.48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0.32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527,584,140.0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0.32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2023年3月24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2022年12月31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根据证监会发布《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公告》（证监会公告〔2020〕69号）及上海证监局《关于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填报具体问题的通知》要求，通过证监会政务服务平台自查清单填报系统进行了自查清单的填报，顺利完成了公司专项自查工作。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8,428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公司列入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共5家，分别是江苏大屯电热有限公司、公司热电厂、铝板带厂、拓特机械制造厂、物资贸易部。江苏大屯电热有限公司、公司热电厂，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为：二氧化硫 35mg/Nm³、氮氧化物 50mg/Nm³、烟尘 10mg/Nm³。2022年度累计排放总量分别为二氧化硫 149.25 吨，氮氧化物 239.53 吨，烟（粉）尘 17.87 吨。江苏大屯电热有限公司化学需氧量 0.23 吨，氨氮 0.034 吨；

公司铝板带厂，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为：二氧化硫 80mg/Nm³、氮氧化物 180mg/Nm³、颗粒物 20mg/Nm³。2022 年度累计排放总量分别为二氧化硫 5.545 吨、氮氧化物 5.918 吨、颗粒物 3.5449 吨。

公司拓特机械制造厂，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为：总铬 1.0mg/L，六价铬 0.2mg/L，非甲烷总烃（挥发性有机物）60mg/Nm³；2022 年上半年累计排放总量分别为总铬 2.78 克，六价铬 1.87 克，挥发性有机物 17.4 千克。

以上重点排污单位污染物浓度限值和总量均控制在排污许可范围内。

江苏大屯电热有限公司、公司热电厂大气污染源主要是电厂锅炉，污染物为烟尘、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执行《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公司铝板带厂大气污染源主要是熔保炉、加热炉排气筒，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28-2019)。

江苏大屯电热有限公司、公司热电厂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是灰、渣，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公司拓特机械制造厂水污染源是电镀车间，主要污染物为总铬和六价铬，执行《电镀污染物

排放标准》(GB21900-2008); 大气污染源是涂装车间, 主要污染物为挥发性有机物, 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以上重点排污单位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排放方式、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排放浓度和总量、核定的排放总量等信息, 具体见全国排污许可证信息管理平台和省、市环境信息公开平台。

公司物资贸易部为上海能源公司分支机构, 于 2021 年 3 月被徐州市列为土壤类重点排污单位, 该单位只负责上海能源公司危险废物处置合同的集中统一签订, 各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具体负责本单位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和处置, 并办理了排污许可证。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江苏大屯电热有限公司#1、#2 锅炉 2008 年投产时各单独配置四电场静电除尘器, 锅炉烟气经静电除尘器、锅炉引风机后进入。2019 年超低排放改造投用的半干法脱硫和布袋除尘系统进行深度脱硫和除尘。脱硝系统为 SNCR 脱硝+COA 协同脱硝。2022 年度除尘器运行状况良好, 污染物均实现达标排放。

公司热电厂 2019 年 6 月 9 日, 9 月 26 日正式并网进入商业运行。2 台 350MW 机组配套两室两电场电袋复合除尘器+湿式电除尘器, 2022 年度除尘器运行状况良好, 污染物均实现达标排放。

公司铝板带厂布袋除尘器于 2011 年 7 月安装使用, 为 DLMC 模块式扁袋除尘器, 采用炉门排烟装置将炉门逸散的烟气与炉内烟气混合后经过布袋除尘器除尘以后通过 25 米高排气筒排放。2022 年度除尘器运行状况良好, 污染物均实现达标排放。

公司拓特机械制造厂电镀废水处理机采用氧化还原法, 用焦亚硫酸钠还原电镀废水中的六价铬为三价铬, 然后加氢氧化钠中和后加絮凝剂使氢氧化铬沉淀与废水分离。涂装车间废气治理采用活性炭吸附+催化燃烧法, 用活性炭吸附涂装废气中的挥发性有机物, 活性炭吸附饱和后进行催化燃烧脱附处理。2022 年度电镀废水处理机及涂装废气治理设施运行正常, 电镀废水和涂装废气经处理后达标排放。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江苏大屯电热有限公司

环评批复 1：原徐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对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电厂 1 号、2 号机组热电技改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徐环项〔2004〕219 号)

竣工验收 1：2009 年 8 月通过原徐州市环境保护局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环评批复 2：徐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对江苏大屯电热有限公司危废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徐沛环项表〔2021〕30 号)

排污许可证编号：91320322MA1MTLWR99001V

(2) 公司热电厂

环评批复：原国家环保部《关于江苏中煤大屯热电“上大压小”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环审〔2014〕160 号)

竣工验收：2020 年 2 月底完成自主验收公示并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信息平台备案。

排污许可证编号：91310000631587477D001U

(3) 公司铝板带厂

环评批复 1：原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对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1.3 万吨高精度铝板带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苏环管〔2008〕121 号)

竣工验收：2015 年 2 月 13 日通过原江苏省环境保护厅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苏环验〔2015〕18 号)

环评批复 2：徐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铝板带厂新建危废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徐沛环项表〔2022〕23 号)

排污许可证编号：91320000053486649J001Q

(4) 公司拓特机械制造厂

环评批复：沛县生态环境局《关于对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拓特机械制造厂铸造车

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沛环审〔2019〕122号）

竣工验收：2020年12月6日通过了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排污许可证编号：91320000743142288N001Z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重点排污单位均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1）江苏大屯电热有限公司，2021年12月通过沛县生态环境局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备案号：320322-2021-159-L。

（2）公司热电厂，2020年1月9日通过沛县生态环境局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备案编号：320322-2020-002-L。

（3）公司铝板带厂，2021年2月通过沛县生态环境局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备案编号：320322-2021-017-L。

（4）公司拓特机械制造厂，2022年8月通过沛县生态环境局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备案号：320322-2022-084-L。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1）江苏大屯电热有限公司

监测项目按照执行标准、环评批复以及监管要求确定。监测频次：自动监测的（烟尘、氮氧化物、二氧化硫），24小时连续采样，自动监测设备故障时，手动监测频次不少于4次/天，间隔不超过6小时。手工监测的，汞及其化合物、林格曼黑度每季度监测一次；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PH值、总磷、石油类每月监测一次；厂界噪声每季度至少监测1次；厂界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每季度监测一次；储油罐周边非甲烷总烃每季度监测一次；企业周边环境质量检测，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及其批复要求的频次执行。

（2）公司热电厂

监测项目按照执行标准、环评批复以及监管要求确定。监测频次：自动监测的(烟尘、氮氧化物、二氧化硫)，24小时连续采样，自动监测设备故障时，采用手动监测，手工监测频次1次/天；林格曼黑度、汞及其化合物等因子手工监测频次，每季度监测一次；废水不外排，但仍需每月监测一次；厂界噪声每季度监测一次；无组织排放每季度一次；厂界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每季度监测一次；储油罐周边非甲烷总烃每季度监测一次；企业周边环境质量监测，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及其批复要求的频次执行。

(3) 公司铝板带厂

监测项目按照执行标准、环评批复以及监管要求确定。大气污染源（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林格曼黑度、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每年1次）；噪声（厂界噪声每季度1次）；无组织排放每半年一次；废水每季度监测一次；企业周边环境质量监测，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及其批复要求的频次执行。

(4) 公司拓特机械制造厂

监测项目按照执行标准、环评批复以及监管要求确定。电镀废水每次排放时监测废水中的pH、六价铬、总铬，生活污水中的化学需氧量、氨氮（NH₃-N）、总氮（以N计）、总磷（以P计）、悬浮物、pH值、石油类、五日生化需氧量的监测频次与电镀废水一致，热处理废气、涂装废气产生的非甲烷总烃、苯、颗粒物每半年监测一次，镀铬废气中的铬酸雾每年监测一次，厂区无组织废气中的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每年监测一次，厂界无组织废气中的铬酸雾、颗粒物每年监测一次，厂区地下水中的pH值、六价铬、锰、石油类、苯、甲苯、乙苯、苯乙烯每年监测一次，厂区土壤中的pH值、六价铬、锰、石油烃（C₁₀-C₄₀）、苯、甲苯、乙苯、苯乙烯每2~3年监测一次，厂界噪声每季度监测一次。企业周边环境质量监测，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及其批复要求的频次执行。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铝板带厂在熔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铝灰渣贮存在分检车间，铝灰渣吨袋未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贮存场所（分检车间）地面未做防渗处理。2022年2月28日，铝板带厂收到徐州

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罚款 30.8 万元。

(2) 姚桥煤矿产能从环评批复 300 万吨每年增加到 445 万吨每年，没有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也未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2022 年 6 月 17 日，姚桥煤矿收到徐州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罚款 41 万元。

(3) 姚桥煤矿西北侧露天堆存煤矸石，未采取密闭、围挡、遮盖等措施防治扬尘污染。2022 年 6 月 17 日，姚桥煤矿收到徐州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罚款 2.98 万元。

(4) 徐庄煤矿西北侧露天贮存煤矸石，未采取密闭、围挡、遮盖等措施防治扬尘污染。2022 年 6 月 17 日，徐庄煤矿收到徐州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罚款 3.43 万元。

(5) 拓特机械制造厂于 2021 年 10 月编制了突发环境应急预案，但未按规定开展隐患排查、培训和备案。2022 年 9 月 22 日，拓特机械制造厂收到徐州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罚款 3.9348 万元。

(6) 2021 年 12 月 6 日，徐州市生态环境局现场执法固废专项检查时发现，铝板带厂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填写、运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2021 年 1 至 8 月，转移铝灰渣 1437.512 万吨。处罚 25.3 万元，没收违法所得 234.058 万元（此项正在申请行政复议，结果待定）。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2022 年公司与沛县大屯街道签订了小屯、小营、石大屯等三村采煤塌陷地委托治理一次性补偿协议，协议总面积 227.18 亩，可减少姚桥煤矿每年 27.36 万元农作物损失补偿费用。

2.根据济宁市采煤塌陷地数据分析，公司本部三矿完成了山东省采煤塌陷地治理“双 100%”的任务目标。很好的履行了社会责任，解决了塌陷区村民生产生活面临的问题，避免了地方的问责，维护了公司利益，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了保障。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社会责任报告》详见 2023 年 3 月 24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公司党委坚决贯彻落实集团公司和江苏省委关于乡村振兴工作要求，专题研究部署公司助力乡村振兴工作，研究制定专项工作方案。党委领导多次到河北省涿鹿县、江苏省睢宁县等定点帮扶地区走访调研，了解帮扶工作开展情况，沟通对接帮扶工作项目，协调解决帮扶工作难题。

二是加大工作力度。开展消费帮扶，持续加大集团公司定点帮扶单位农产品采购力度，公务接待、职工福利、群团活动优先采购帮扶地区特色农产品，全年采购小米、绿豆、茶叶、灯笼等农产品近 260 万元。足额向睢宁县帮扶工作队捐赠 100 万元帮扶资金。做好援疆帮扶工作，所属天山公司、鸿新公司向当地牧民捐款 8 万元。天山公司积极响应国资委党委号召，参与“工装援疆”行动，助力新疆纺织产业发展，采购新疆舒衣雅纺织有限公司工作服 1100 套，共计 50.5 万元。鸿新煤业公司向呼图壁县霍斯托别克村捐赠价值 18 万元的 C30 混凝土，用于修缮村道两边无底渠等民生工程。

三是精心选派帮扶干部。选派一名干部到集团公司定点帮扶单位河北蔚县挂职县委常委、副县长，一名干部到江苏省睢宁县岚山镇副镇长、胡集村第一书记；关心支持帮扶干部，落实有关政策待遇，提供工作生活保障，帮助帮扶干部解决后顾之忧、安心工作。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00,000.00	5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	钟丽 解彦峰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	1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0,000
财务顾问		-
保荐人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刘小军、许秀明			注	10,373.43		注		

注：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诉刘小军、许秀明合同纠纷，涉案金额 10373.43 万元。

2012 年 7 月，上海能源公司与刘小军、许秀明签订了《山西石楼煜隆煤气化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暨增资扩股协议》（以下简称“煜隆项目协议”）。《煜隆项目协议》签订后，上海能源公司分别向刘小军及许秀明付款 4284 万元及 850 万元；并向煜隆公司支付增资款 4500 万元，履行完毕增资义务。在后期，发现刘小军通过向上海能源公司时任董事长高建军行贿方式取得签约，并在资产评估中虚报资产，抬高评估价格，严重损害上海能源公司利益。

上海能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向山西省吕梁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张上海能源公司与刘小军、许秀明于 2012 年 7 月签订的《山西石楼煜隆煤气化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暨增资扩股协议》为无效合同，要求刘小军返还上海能源公司支付的股权转让款 4284 万元，许秀明返还支付的股权转让款 850 万元；赔偿上海能源公司损失 5239.43 万元，并承担案件的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等相关费用。

该案经山西省吕梁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于 2022 年 8 月作出一审判决，判决上海能源公司与刘小军、许秀明于 2012 年 7 月 13 日签订的《山西石楼煜隆煤气化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暨增资扩股协议》无效；被告刘小军于判决生效后返还股权转让价款 4284 万元，被告许秀明于判决生效后返还股权转让价款 850 万元，以上共计 5134 万元；原告上海能源公司于判决生效后将其持有的山西中煤煜隆能源有限公司 75% 股权返还被告刘小军，将其持有的山西中煤煜隆能源有限公司 5% 股权返还被告许秀明；驳回原告上海能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上海能源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向山西省高级人民法提起上诉。目前，案件处于二审中。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由于地理环境、历史渊源关系等客观因素，公司对各关联方除在某些生活、生产辅助方面的服务目前尚有一定的依赖性外，不存在其他依赖，公司主营业务没有对各关联方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公司与各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对公司当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在正常范围之内，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未构成不利影响或对公司股东利益产生损害。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公司与各关联人之间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均是交易双方在平等自愿基础上，根据公平公正原则签订协议。定价政策和依据：有政府或行业定价的，按政府或行业定价执行；无政府或行业定价的，按市场价格执行；既无政府或行业定价，又无市场价格的，其定价依据是双方根据成本加上合理利润协商确定交易商品或劳务价格；不能按上述方法确定价格的，由双方协商确定中介机构，原则上以中介机构出具的价格咨询报告为定价依据，确定交易商品或劳务价格。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审议情况：2022年3月23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22年6月28日召开的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安排的议案》，对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安排，详见公司[临2022-006]公告《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安排的公告》。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行业价格/市场价格/咨询报告		57,023.35	25	现金等		
徐州大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工程劳务	行业价格		5,640.22	2	现金等		
徐州大屯工贸实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行业价格/市场价格		39,625.49	17	现金等		
江苏中煤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3,890.02	2	现金等		
中煤大屯铁路工程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行业价格/市场价格		8,344.65	4	现金等		
中煤电气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6,163.75	3	现金等		
中煤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3,144.75	1	现金等		
中煤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4,239.69	2	现金等		
中煤张家口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采购设备、原材料及辅助材料	市场价格		5,936.51	3	现金等		
中国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采购设备、原材料及辅助材料	市场价格		43,246.46	19	现金等		
中煤能源南京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采购设备、原材料及辅助材料	市场价格		11,818.55	5	现金等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工程劳务	行业价格		4,347.37	2	现金等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工程劳务	市场价格		21,866.14	10	现金等		
其他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行业价格/市场价格		11,655.65	5	现金等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行业价格/市场价格		7,323.45	46	现金等		
其他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行业价格/市场价格		8,704.65	54	现金等		
合计				/	/	242,970.70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						
关联交易的说明				-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日均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中煤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8,350	0.35%-1.485%	47,380.44	1,232,781.70	1,014,871.00	265,291.24
合计	/	/	/	47,380.44	1,232,781.70	1,014,871.00	265,291.24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	
中煤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66,100	3.27%-4.35%	30,000	36,100	30,000	36,100
合计	/	/	/	30,000	36,100	30,000	36,100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实际发生额
中煤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授信	260,000	66,100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自有	111,300	0	111,3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贷款类型	委托贷款金额	委托贷款起始日期	委托贷款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贷款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工商银行沛县支行		61,300	2012.04.05	2021.02.07	自有	新疆 106 煤矿改扩建项目					未收回	是	否	
工商银行沛县支行		50,000	2012.01.10	2021.01.20	自有	新疆苇子沟煤矿改扩建项目					未收回	是	否	

注 1: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及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中煤能源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7.5 亿元委托贷款,公司所提供的委托贷款年利率参照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贷款利率执行,贷款期限为 3 年,具体资金安排根据 106 煤矿项目进展情况实施。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为该公司提供的委托贷款 7.5 亿元,其中,该公司已偿还 1.37 亿元,逾期 6.13 亿元。

注 2: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委托贷款,公司所提供的委托贷款年利率参照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贷款利率执行,贷款期限为 3 年,具体资金安排根据苇子沟煤矿项目进展情况实施。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为该公司提供的委托贷款 5 亿元,其中,逾期 5 亿元。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2,96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3,49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0	451,191,333	62.43	0	无	-	国有法人
孟庆亮	768,579	9,370,100	1.30	0	未知	-	境内自然人
温少如	6,800	5,432,892	0.75	0	未知	-	境内自然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630,256	3,945,804	0.55	0	未知	-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景盛双息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3,317,800	0.46	0	未知	-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68,732	3,125,634	0.43	0	未知	-	其他
高文仁	-	2,383,998	0.33	0	未知	-	境内自然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煤炭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85,813	2,082,560	0.29	0	未知	-	其他
陆仁宝	-	1,909,000	0.26	0	未知	-	境内自然人
陈玉光	-	1,621,904	0.22	0	未知	-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51,191,333	人民币普通股	451,191,333
孟庆亮	9,370,100	人民币普通股	9,370,100
温少如	5,432,892	人民币普通股	5,432,89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3,945,804	人民币普通股	3,945,80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景盛双息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317,800	人民币普通股	3,317,8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125,634	人民币普通股	3,125,634
高文仁	2,383,998	人民币普通股	2,383,998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煤炭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2,082,560	人民币普通股	2,082,560
陆仁宝	1,909,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09,000
陈玉光	1,621,904	人民币普通股	1,621,904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在上述股东中，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其余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王树东
成立日期	2006年8月22日
主要经营业务	煤炭、煤化工、煤矿装备、金融及火力发电、铝加工、设备及配件进口、招投标服务和铁路运输等。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王树东
成立日期	1981年12月
主要经营业务	煤炭销售（不在北京地区开展实物煤交易、储运活动）；煤炭出口业务；煤炭的勘探、煤炭及伴生产品的开采、煤炭洗选加工、煤炭焦化和制气、煤化工、煤层气开发、电力生产、电解铝生产和铝材加工，煤矿机械设备制造、科研、设计、工程和设备招标、工程勘察、工程建设施工和监理、咨询服务等项目的投资与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进出口业务；销售机械设备，焦炭制品。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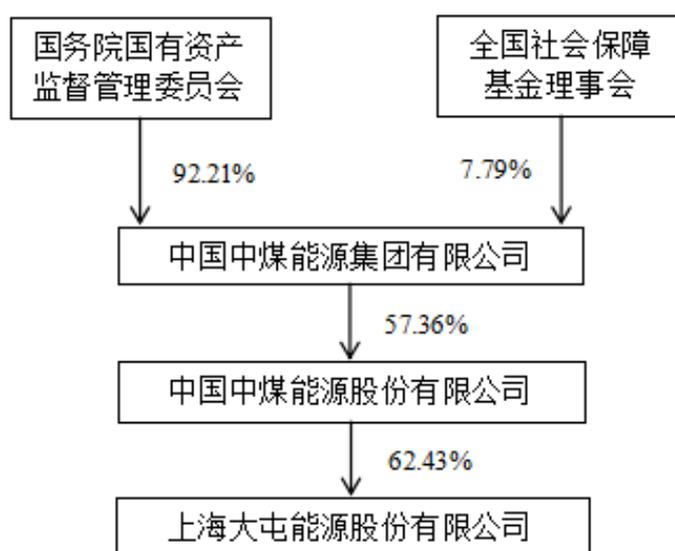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 61854092_A01 号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对下述每一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描述也以此为背景。

我们已经履行了本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阐述的责任，包括与这些关键审计事项相关的责任。相应地，我们的审计工作包括执行为应对评估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而设计的审计程序。我们执行审计程序的结果，包括应对下述关键审计事项所执行的程序，为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 61854092_A01 号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长期资产的减值	
<p>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能源”）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0,336,932,072.71 元，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320,520,214.97 元，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626,294,565.62 元。管理层对该等资产中存在减值迹象的部分按照其所在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孰高确定。</p> <p>鉴于该等长期资产余额重大，对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且长期资产减值测试较为复杂，涉及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包括预测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所适用的未来销售价格、折现率等）。因此我们将该等长期资产的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相关会计政策、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以及相关财务报表披露参见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 30、附注七 21、22、26。</p>	<p>我们在审计过程中对该等长期资产的减值评估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评价和测试与该等长期资产减值评估相关的内部控制；</p> <p>（2）复核管理层关于该等长期资产减值迹象的判断和相关资产组的划分，以及评估管理层是否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要求进行减值测试；</p> <p>（3）评估管理层聘请的第三方评估专家是否具备所需的胜任能力、专业素养和客观性；</p> <p>（4）基于相关行业及上海能源的特定情况，分析并复核上海能源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预测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包括未来的销售价格、折现率等），并检查相关支持性证据；</p> <p>（5）邀请内部估值专家协助评估可收回金额的计算方法和折现率；</p> <p>（6）执行重新计算程序，检查上海能源管理层对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计算；</p> <p>（7）复核财务报表相关的披露。</p>

四、其他信息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上海能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 61854092_A01 号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四、其他信息（续）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 61854092_A01 号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 61854092_A01 号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钟 丽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解彦峰

中国 北京

2023 年 3 月 23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186,022,323.46	1,021,264,610.68
应收票据	七(4)	1,000,000.00	-
应收账款	七(5)	355,354,253.90	294,174,318.36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792,423,461.87	1,137,466,708.85
预付款项	七(7)	48,395,461.07	24,105,763.54
其他应收款	七(8)	10,218,090.66	12,206,665.80
其中：应收利息	七(8)	-	227,115.88
存货	七(9)	450,156,405.18	279,412,181.52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89,364,218.18	8,080,835.06
流动资产合计		4,932,934,214.32	2,776,711,083.81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	47,460,332.84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27,528,018.90	29,698,435.30
固定资产	七(21)	10,336,932,072.71	10,687,382,664.82
在建工程	七(22)	1,626,294,565.62	1,720,450,767.86
使用权资产	七(25)	314,767,000.01	379,822,807.26
无形资产	七(26)	1,320,520,214.97	1,501,146,079.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776,876,599.29	537,728,166.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4,400,029.42	24,226,384.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407,318,500.92	14,927,915,638.04
资产总计		19,340,252,715.24	17,704,626,721.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	600,000,000.00
应付票据	七(35)	62,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七(36)	1,282,870,619.71	1,540,549,153.19
合同负债	七(38)	267,041,935.27	212,555,065.09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084,617,820.03	343,858,561.53
应交税费	七(40)	845,101,749.29	359,549,612.48
其他应付款	七(41)	593,918,846.64	786,627,310.73
其中：应付利息	七(41)	7,715,689.05	13,639,358.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85,219,261.19	142,058,551.61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34,438,932.62	27,202,462.72
流动负债合计		4,255,209,164.75	4,032,400,717.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5)	999,000,000.00	1,083,400,000.00
租赁负债	七(47)	322,328,304.15	390,094,755.07
长期应付款	七(48)	465,409,936.32	477,193,070.21
预计负债	七(50)	955,443,810.22	1,003,595,859.22

递延收益	七(51)	17,520,749.89	61,185.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187,849,165.39	190,597,589.43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47,551,965.97	3,144,942,459.74
负债合计		7,202,761,130.72	7,177,343,177.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722,718,000.00	722,718,000.00
资本公积	七(55)	916,979,701.34	916,979,701.34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876,187.97)	(6,448,931.25)
专项储备	七(58)	316,484,946.35	277,951,839.53
盈余公积	七(59)	361,359,000.00	361,359,000.00
未分配利润	七(60)	9,840,938,264.68	8,213,131,273.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156,603,724.40	10,485,690,882.82
少数股东权益		(19,112,139.88)	41,592,661.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137,491,584.52	10,527,283,544.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340,252,715.24	17,704,626,721.85

公司负责人：毛中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成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齐玉平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70,264,858.15	851,156,145.06
应收票据		1,000,000.00	-
应收账款	十七(1)	463,245,056.11	386,241,475.48
应收款项融资		514,870,854.54	818,837,005.24
预付款项		47,901,536.11	23,292,977.38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2,257,488,666.97	2,490,339,614.22
其中:应收利息	十七(2)	3,500,994.93	227,115.88
存货		358,903,933.08	261,920,283.58
其他流动资产		5,402,799.89	-
流动资产合计		6,619,077,704.85	4,831,787,500.96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707,629,439.97	799,300,156.76
投资性房地产		27,528,018.90	29,698,435.30
固定资产		8,629,099,967.44	9,449,494,393.38
在建工程		217,755,927.79	236,364,701.85
使用权资产		314,767,000.01	379,822,807.26
无形资产		131,378,044.57	136,745,490.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0,792,354.55	358,633,619.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9,350,000.00	374,35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108,300,753.23	11,764,409,604.49
资产总计		17,727,378,458.08	16,596,197,105.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600,000,000.00
应付账款		1,037,134,605.24	1,281,146,851.34
合同负债		12,559,417.79	35,248,434.31
应付职工薪酬		1,064,384,864.80	314,471,189.13
应交税费		717,067,616.59	206,030,310.38
其他应付款		3,205,151,054.93	2,695,943,637.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766,450.92	87,201,001.83
其他流动负债		1,367,011.74	4,151,147.46
流动负债合计		6,105,431,022.01	5,224,192,571.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55,000,000.00	1,083,400,000.00
租赁负债		322,328,304.15	390,094,755.07
预计负债		856,733,114.82	898,369,593.69
递延收益		20,749.89	61,185.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184,189,258.90	187,875,121.5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18,271,427.76	2,559,800,656.07
负债合计		8,023,702,449.77	7,783,993,227.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22,718,000.00	722,718,000.00

资本公积		824,975,937.71	824,975,937.71
其他综合收益		(1,304,605.16)	(4,502,570.08)
专项储备		306,083,794.33	273,996,111.72
盈余公积		361,359,000.00	361,359,000.00
未分配利润		7,489,843,881.43	6,633,657,398.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703,676,008.31	8,812,203,877.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727,378,458.08	16,596,197,105.45

公司负责人：毛中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成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齐玉平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12,633,854,428.45	10,156,468,977.07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2,633,854,428.45	10,156,468,977.07
二、营业总成本		9,841,524,354.43	9,116,431,073.96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8,271,495,644.04	8,056,144,074.53
税金及附加	七(62)	423,144,804.65	284,995,323.41
销售费用	七(63)	31,931,651.36	28,591,606.47
管理费用	七(64)	987,402,213.48	602,676,235.29
研发费用	七(65)	48,295,543.27	38,322,564.99
财务费用	七(66)	79,254,497.63	105,701,269.27
其中:利息费用	七(66)	101,884,094.22	115,205,529.98
利息收入	七(66)	22,925,382.49	9,878,641.29
加:其他收益	七(67)	4,638,217.48	56,753,622.7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251,406,486.57	(1,400,713.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1,400,713.7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091,141.61)	2,409,151.5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785,261,509.93)	(550,539,702.8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	31,245,283.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62,022,126.53	578,505,543.75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59,242,898.08	14,411,342.82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33,459,042.82)	59,715,475.1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54,724,067.43	533,201,411.47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632,550,794.85	123,308,423.1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22,173,272.58	409,892,988.2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22,173,272.58	409,892,988.28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39,828,281.48	373,780,776.8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7,655,008.90)	36,112,211.4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34,940.27	(2,615,073.04)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72,743.28	(2,615,073.04)
1.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72,743.28	(2,615,073.04)

(1)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4,572,743.28	(2,615,073.0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803.01)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26,708,212.85	407,277,915.2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44,401,024.76	371,165,703.7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692,811.91)	36,112,211.4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41	0.5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负责人：毛中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成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齐玉平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1,054,680,568.23	8,598,000,418.90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7,853,571,458.16	7,295,316,407.23
税金及附加		369,989,829.38	239,680,868.89
销售费用		19,094,577.74	32,529,040.16
管理费用		940,696,701.56	528,271,119.16
研发费用		47,839,232.59	38,059,357.44
财务费用		4,304,856.88	29,686,279.50
其中:利息费用		116,780,811.11	132,254,391.35
利息收入		112,570,965.74	102,753,904.81
加:其他收益		3,400,304.96	22,184,811.1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245,052,206.08	198,599,286.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1,400,713.7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181,652.40	1,067,896.1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38,651,701.99)	(550,327,502.8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547,169.80	31,245,283.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67,713,543.17	137,227,120.13
加:营业外收入		45,256,549.75	31,735,988.59
减:营业外支出		(33,622,274.56)	51,004,479.8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46,592,367.48	117,958,628.83
减:所得税费用		378,384,594.22	(16,082,101.3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8,207,773.26	134,040,730.1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8,207,773.26	134,040,730.1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97,964.92	(2,156,329.44)
(一)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97,964.92	(2,156,329.44)
1.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3,197,964.92	(2,156,329.44)
六、综合收益总额		971,405,738.18	131,884,400.7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毛中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成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齐玉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977,942,991.92	8,377,217,640.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925,612,785.79	386,643,498.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03,555,777.71	8,763,861,138.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11,436,564.33	3,851,808,889.1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22,278,807.07	2,597,885,700.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89,233,598.54	890,780,246.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63,108,115.16	221,746,547.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86,057,085.10	7,562,221,384.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9)	3,817,498,692.61	1,201,639,754.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9,066,575.26	42,282,037.9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64,492,03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3,558,605.26	42,282,037.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00,683,951.55	942,069,738.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85,85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6,533,951.55	942,069,738.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2,975,346.29)	(899,787,700.5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2,000,000.00	1,35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2,000,000.00	1,3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75,712,193.04	911,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5,177,087.44	295,789,985.6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86,881,093.92	89,456,206.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7,770,374.40	1,296,446,191.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5,770,374.40)	53,553,808.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644,652,581.59	289,246,719.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2,833,405,553.51	644,652,581.59

公司负责人：毛中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成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齐玉平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600,363,003.55	7,596,040,583.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5,930,267.82	163,108,206.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16,293,271.37	7,759,148,789.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56,087,661.06	3,670,048,359.5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89,413,519.03	2,367,624,371.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49,411,888.48	715,490,190.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820,607.82	274,604,736.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05,733,676.39	7,027,767,658.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0,559,594.98	731,381,131.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7,492,385.00	33,565,742.1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64,492,03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1,984,415.00	33,565,742.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6,808,177.51	554,437,749.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5,85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2,658,177.51	554,437,749.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26,237.49	(520,872,007.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5,000,000.00	1,35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000,000.00	1,3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56,000,000.00	911,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2,517,223.37	269,684,209.5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881,093.92	89,456,206.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5,398,317.29	1,270,340,415.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0,398,317.29)	79,659,584.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0,717,962.61	250,549,254.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60,205,477.79	540,717,962.61

公司负责人:毛中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成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齐玉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2,718,000.00				916,979,701.34		(6,448,931.25)	277,951,839.53	361,359,000.00		8,212,693,216.24		10,485,252,825.86	41,483,147.70	10,526,735,973.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438,056.96		438,056.96	109,514.24	547,571.20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22,718,000.00				916,979,701.34		(6,448,931.25)	277,951,839.53	361,359,000.00		8,213,131,273.20		10,485,690,882.82	41,592,661.94	10,527,283,544.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72,743.28	38,533,106.82			1,627,806,991.48		1,670,912,841.58	(60,704,801.82)	1,610,208,039.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72,743.28				1,739,828,281.48		1,744,401,024.76	(17,692,811.92)	1,726,708,212.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2,021,290.00)		(112,021,290.00)		(112,021,29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2,021,290.00)		(112,021,290.00)		(112,021,29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38,533,106.82					38,533,106.82	5,256,100.13	43,789,206.95
1.本期提取								259,478,046.25					259,478,046.25	14,744,989.35	274,223,035.60
2.本期使用								(220,944,939.43)					(220,944,939.43)	(9,488,889.22)	(230,433,828.65)
(六)其他														(48,268,090.03)	(48,268,090.03)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2,718,000.00				916,979,701.34		(1,876,187.97)	316,484,946.35	361,359,000.00		9,840,938,264.68		12,156,603,724.40	(19,112,139.88)	12,137,491,584.52

2022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2,718,000.00				916,979,701.34		(3,833,858.21)	260,566,858.58	361,359,000.00		8,040,266,100.38		10,298,055,802.09	3,149,888.10	10,301,205,690.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22,718,000.00				916,979,701.34		(3,833,858.21)	260,566,858.58	361,359,000.00		8,040,266,100.38		10,298,055,802.09	3,149,888.10	10,301,205,690.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615,073.04)	17,384,980.95			172,865,172.82		187,635,080.73	38,442,773.84	226,077,854.5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615,073.04)				373,780,776.82		371,165,703.78	36,112,211.46	407,277,915.2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00,915,604.00)		(200,915,604.00)		(200,915,604.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200,915,604.00)		(200,915,604.00)		(200,915,604.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7,384,980.95					17,384,980.95	2,330,562.38	19,715,543.33
1. 本期提取								237,395,121.09					237,395,121.09	15,441,276.90	252,836,397.99
2. 本期使用								(220,010,140.14)					(220,010,140.14)	(13,110,714.52)	(233,120,854.66)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722,718,000.00				916,979,701.34		(6,448,931.25)	277,951,839.53	361,359,000.00		8,213,131,273.20		10,485,690,882.82	41,592,661.94	10,527,283,544.76

公司负责人：毛中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成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齐玉平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2,718,000.00				824,975,937.71		(4,502,570.08)	273,996,111.72	361,359,000.00	6,633,657,398.17	8,812,203,877.5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22,718,000.00				824,975,937.71		(4,502,570.08)	273,996,111.72	361,359,000.00	6,633,657,398.17	8,812,203,877.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197,964.92	32,087,682.61		856,186,483.26	891,472,130.7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197,964.92			968,207,773.26	971,405,738.1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2,021,290.00)	(112,021,29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112,021,290.00)	(112,021,29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2,087,682.61			32,087,682.61
1. 本期提取								243,156,431.21			243,156,431.21
2. 本期使用								(211,068,748.60)			(211,068,748.60)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722,718,000.00				824,975,937.71		(1,304,605.16)	306,083,794.33	361,359,000.00	7,489,843,881.43	9,703,676,008.31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2,718,000.00				824,975,937.71		(2,346,240.64)	259,036,818.14	361,359,000.00	6,700,532,271.98	8,866,275,787.1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22,718,000.00				824,975,937.71		(2,346,240.64)	259,036,818.14	361,359,000.00	6,700,532,271.98	8,866,275,787.19

2022 年年度报告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56,329.44)	14,959,293.58		(66,874,873.81)	(54,071,909.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56,329.44)			134,040,730.19	131,884,400.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0,915,604.00)	(200,915,604.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0,915,604.00)	(200,915,604.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4,959,293.58			14,959,293.58
1. 本期提取							221,323,587.99			221,323,587.99
2. 本期使用							(206,364,294.41)			(206,364,294.4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2,718,000.00				824,975,937.71	(4,502,570.08)	273,996,111.72	361,359,000.00	6,633,657,398.17	8,812,203,877.52

公司负责人：毛中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成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齐玉平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屯煤电集团”）、中国煤炭进出口公司、宝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总公司、上海煤气制气物资贸易有限公司以及煤炭科学研究总院于 1999 年 12 月 29 日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为上海市浦东新区。本公司于 2001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总股本为人民币 72,271.80 万元，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2006 年 8 月，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煤集团”）重组改制设立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煤能源”）。中煤集团将其全资子公司大屯煤电集团所持有的本公司 60.35% 的股份、其全资子公司中国煤炭进出口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 2.08% 的股份全部无偿划转至中煤集团，并将其投入中煤能源。上述行为完成后，中煤能源成为持有本公司 62.43% 股权的控股股东。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从事煤炭的生产和销售、电力生产、铸造铝材加工等业务。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本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此外，本集团还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自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附注五、10）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五、23、29），对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义务的估计（附注五、44）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通常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集团及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式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收入准则”）初始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时，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量。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与摊余成本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信用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本集团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与视同其一直按摊余成本计量而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相等。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信用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信用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信用损失准备；若该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信用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信用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资产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资产的信用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信用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金融资产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同一金融资产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3) 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

- (4)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是否出现不利变化，如债务人市场份额明显下降、主要产品价格急剧持续下跌、主要原材料价格明显上涨、营运资金严重短缺、资产质量下降等；
- (5)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如收入、利润等经营指标出现明显不利变化且预期短时间内难以好转；
- (6)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如技术变革、国家或地方政府拟出台相关政策是否对债务人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7)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8)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如其母公司或其他联公司能够提供的财务支持减少，或者信用增级质量的显著变化；
- (9)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10)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资产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资产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资产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1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1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做出的让步；
- (1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1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对其余款项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损失。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资产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债务人所处行业等。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集团计量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

(16)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17)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18)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及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转移日各自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因资产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在收到时确认为负债。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及借款等。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会计政策。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额。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 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 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 不予相互抵销。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 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 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 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采用分次摊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及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30）。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为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计提折旧。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 年	5.00%	3.17%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30)。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井巷工程、机器设备、铁路、运输工具及其他等。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45 年	3.00%-5.00%	2.11%-12.13%
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年限平均法	20-30 年	3.00%-5.00%	3.17%-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8 年	3.00%-5.00%	5.28%-24.25%
铁路	年限平均法	30 年	3.00%	3.23%
运输工具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3.00%-5.00%	9.50%-19.40%

本集团井巷工程按照工作量法计提折旧，使用维简费、安全生产费和可持续发展准备金购置的固定资产（附注五、43）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同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除上述两项固定资产外，其他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30）。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30）。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

当购建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探矿权和软件等，以成本计量。大屯煤电集团发起设立本公司时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i)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ii) 采矿权和探矿权

采矿权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列示，并自煤矿投产日开始采用工作量法摊销。探矿权以取得时的成本计量，并自转为采矿权且煤矿投产日开始，采用工作量法摊销。

(iii) 软件

软件按照使用年限 5 年平均摊销。

(iv)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v)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3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为研究生产工艺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大规模生产之前，针对生产工艺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生产工艺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
- 管理层已批准生产工艺开发的预算；
- 已有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生产工艺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 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生产工艺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
- 以及生产工艺开发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使用权资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教育经费和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同时，经政府批准，本集团为员工支付补充养老保险金，并由符合国家规定的法人受托机构受托管理。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退福利

本集团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集团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退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集团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福利，确认为负债，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流动负债。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因开采煤炭而形成的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等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示为流动负债。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i) 商品销售收入，如煤炭采选，电力生产，铝产品等。

(ii) 提供劳务收入，如运输服务等。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煤炭、电力以及铝产品等的销售，收入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即本集团将商品交付给客户时确认。对于其他服务收入如运输收入等，为一段时间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服务期间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集团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根据相关政府文件中明确规定的补助对象性质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退回，在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i)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ii)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变更日，本集团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集团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集团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集团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0。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使用权资产。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该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集团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率发生变动，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

租赁负债根据其流动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报为流动负债或非流动负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非流动租赁负债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反映。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对运输工具及其他的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售价。

租赁的分类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 维简费、安全费用和可持续发展准备金

根据财政部、安全监管总局及有关地方政府部门的规定，本集团从事煤炭开采的公司须按原煤产量提取煤矿维持简单再生产费用（“维简费”）、企业安全生产费用（“安全费”）及其他类似性质煤炭生产专项基金。本集团从事机械制造、冶金、危险品生产与储运等行业的公司也须按相关规定提取企业安全生产费用。

维简费主要用于煤矿生产正常持续的开拓延深、技术改造等，以确保矿井持续稳定和安全生产，提高效率。安全费用主要用于煤矿安全生产设施、完善和改进企业安全生产条件。

其他类似性质煤炭生产专项基金目前主要包括可持续发展准备金。可持续发展准备金主要用于发展连续替代产业和解决历史遗留问题。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团不再计提可持续发展准备金。

上述费用和专项基金在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在使用时，对在规定使用范围内的费用性支出，于费用发生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属于资本性支出的，通过在建工

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同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 勘探与评估开支

勘探与评估开支包括以下项目的直接成本：研究及分析现有勘探资料；进行地质研究；勘探钻井及取样；检测萃取及处理方法；编制预可行性及可行性研究报告。勘探与评估开支也包括取得矿业权所产生的成本、进入有关区域支付的进场费及收购现有项目权益而应付第三方的款项。

项目的初期阶段，除取得土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的成本外，其他勘探与评估成本于发生时计入损益。在项目达到确实可行阶段后倘继续进行，其支出予以资本化并转入井巷工程。倘证明项目不可行，则其所有不可收回成本于利润表中列作费用。

(4). 碳排放权交易的会计处理

根据财政部印发的《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的通知（财会〔2019〕22号），自2020年1月1日起，对于开展碳排放权交易业务的重点排放企业，通过购入方式取得碳排放配额的，应当在购入日将取得的碳排放配额确认为碳排放权资产，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使用购入的碳排放配额履约或者自愿注销购入的碳排放配额的，按照所使用配额或注销配额的账面余额计入营业外支出科目。无偿取得碳排放配额的，取得、使用或自愿注销时均不作账务处理。出售时，根据实际收到或应收的价款与账面余额的差额，计入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科目。该项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应用。适用本政策对本集团2022年度财务报表不存在重大影响。

44. 会计估计所使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1). 对煤炭储量的估计

煤炭储量是估计可以具有经济效益及合法的从本集团的矿区开采的煤炭数量。于计算煤炭储量时，需要使用关于一定范围内地质、技术及经济因素的估计和假设，包括产量、等级、生产技术、回采率、开采成本、运输成本、产品需求及商品价格。

对储量的数量和等级的估计，需要取得矿区的形状、体积及深度的数据，这些数据是由对地质数据的分析得来的，例如采掘样本。这一过程需要复杂和高难度的地质判断及计算，以对数据进行分析。

由于用于估计储量的经济假设在不同的时期会发生变化，同时在经营期中会出现新的地质数据，对储量的估计也会相应在不同的时期出现变动。估计储量的变动将会在许多方面对本集团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包括：

- 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由于未来预计现金流量的变化而受到影响；
- 按工作量法计算的或者按资产的可使用年限计算的计入损益的折旧和摊销可能产生变化；
- 估计储量的变动将会对履行弃置、复垦及环境清理等现时义务的预计时间和所需支出产生影响，而使确认的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产生变化；
- 由于对可能转回的税收利益的估计的变化可能使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产生变化。

(2). 长期资产的减值

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按成本减累计折旧及摊销列示。当发生任何事件或环境出现变化，显示账面价值可能无法收回时，就该等项目的账面价值是否发生减值予以审核。若某项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时，按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在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时，需作出多项假设，包括与非流动资产有关的未来现金流量及折现率。倘若未来事项与该等假设不符，可收回金额将需要作出修订，这些修订可能会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或者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本集团的煤炭分部特定煤矿由于项目延期完工且预算超出预期等影响，经过本集团管理层的评估，本集团煤炭分部中有部分长期资产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存在减值迹象，相关长期资产（主要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账面净值约为人民币 20.84 亿元。本集团管理层对上述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在减值测试时，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管理层在预计相关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其确定基础包括：

- 未来煤炭价格：根据目前的市场价格及管理层对煤炭市场影响因素的分析确定；
- 煤炭产量：在煤矿设计产能及目前国家核定产能的范围内，根据管理层的生产计划确定；
- 煤炭生产成本：已投产的煤矿参考历史生产成本；在建煤矿参考设计方案中预计的生产成本确定；
- 资本性支出：根据使用在建项目达到设计产能所必须的投资计划确定；
- 折现率：以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的特定风险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为折现率。

本集团因龙东煤矿封井停用导致部分长期资产闲置，经过本集团管理层的评估，本集团煤炭分部中有部分长期资产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存在减值迹象，相关长期资产（主要包括固定资产）账面净值约为人民币 1.36 亿元。本集团管理层对上述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长期资产按照其所在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在减值测试时，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管理层在预计相关资产组公允价值时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其确定基础包括：

- 未来销售价格：根据目前的市场价格及对市场影响因素的分析确定；
- 处置费用：根据资产现状及市场影响因素确定直接归属于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
- 折现率：以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在特定市场风险下市场参与者所要求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为折现率。

本集团电力分部发电厂和铝产品分部铝板带厂因原料价格上涨导致持续亏损。经过本集团管理层的评估，上述分部中相关长期资产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存在减值迹象，相关长期资产（主要包括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账面净值合计约为人民币 6.76 亿元。

本集团管理层对上述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长期资产按照其所在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在减值测试时，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管理层在预计相关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其确定基础包括：

- 未来销售价格：根据历史三年平均的市场价格及管理层对煤炭市场影响因素的分析确定；
- 销量：在设计产能及目前国家核定产能的范围内，根据管理层预计的产能确定；
- 生产成本：参考历史成本记录及未来经营计划确定；
- 资本性支出：根据最近的预算及固定资产维修支出的历史数据确定；

- 折现率：以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在特定市场风险下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为折现率。

但倘若未来事项与上述假设不符，可收回金额将需要作出修订，这些修订可能会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或者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3). 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4). 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集团的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可使用年限做出估计。此类估计以相似性质及功能的固定资产在以往年度的实际可使用年限的历史经验为基准。可使用年限与以前估计的使用年限不同时，管理层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相应的调整，并在报废或出售技术落后相关设备时相应地冲销或冲减相应的固定资产。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与下一会计期间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因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和折旧费用的重大调整。

(5). 对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义务的估计

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义务由管理层考虑现有的相关法规后根据其以往经验及对未来支出的最佳估计而确定，并将预期支出折现至其净现值。随着目前的煤炭开采活动的进行，对未来土地及环境的影响变得明显的情况下，有关成本的估计可能须不时修订。

(6).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对于采用减值矩阵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基于内部信用评级对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各类应收账款确定相应的损失准备的比例。减值矩阵基于本集团历史信用损失经验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确定。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重新评估历史信用损失比例并考虑了前瞻性信息的变化。

该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额将随本集团的估计而发生变化。本集团的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七、5。

45.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简称“解释 15 号”)	不适用	见说明

其他说明

根据解释 15 号，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对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日常活动的在“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项目列示，属于非日常活动的在“资产处置收益”等项目列示），不再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在建工

程成本；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资产确认条件的确认为存货或其他相关资产。对于 2021 年度发生的试运行销售，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按照解释 15 号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引起的追溯调整对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前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后
	年初余额	试运行销售	年初余额
资产：			
在建工程	1,719,903,196.66	547,571.20	1,720,450,767.86
所有者权益：			
未分配利润	(8,212,693,216.24)	(438,056.96)	(8,213,131,273.20)
少数股东权益	(41,483,147.70)	(109,514.24)	(41,592,661.94)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前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后
	上年发生额	试运行销售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10,155,886,454.52	582,522.55	10,156,468,977.07
税金及附加	284,960,372.06	34,951.35	284,995,323.41
少数股东损益	36,002,697.22	109,514.24	36,112,211.46

执行解释 15 号对母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虽已执行解释 15 号，由于本集团 2022 年度未发生试运行销售，因而本集团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无相关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	6%、9%及 13%

	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 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5%及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5%
资源税	应税煤炭销售额(应税煤炭销售 额按原煤销售额或洗选煤销售 额乘以折算率计算)	4%及 6%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844.73	25,843.86
银行存款	3,185,505,202.15	1,021,200,658.46
其他货币资金	514,276.58	38,108.36
合计	3,186,022,323.46	1,021,264,610.68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2,656,413,406.20	473,804,431.55

其他说明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352,616,769.95 元，主要为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基金人民币 316,349,649.40 元、应付票据保证金人民币 30,000,000.00 元、保函保证金人民币 6,267,120.55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376,612,029.09 元，主要为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基金人民币 210,438,182.45 元、诉讼保证金人民币 139,997,315.39 元、应付票据保证金人民币 20,000,000.00 元、保函保证金人民币 6,176,531.25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票据	1,000,000.00	-
合计	1,000,000.00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	1,000,000.00
合计	-	1,000,000.00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将人民币 1,000,000.00 元（2021 年无期末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给供应商，由于本集团没有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所以本集团没有对其予以终止确认。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6 个月	359,846,958.70	289,876,903.09
7-12 个月	305,000.00	7,746,211.61
1 年以内小计	360,151,958.70	297,623,114.70

1 至 2 年	-	29,999.93
2 至 3 年	-	580,998.00
3 至 4 年	580,998.00	-
5 年以上	4,712,209.36	4,712,209.36
小计	365,445,166.06	302,946,321.99
减：信用损失准备	10,090,912.16	8,772,003.63
合计	355,354,253.90	294,174,318.3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293,207.36	1.45	5,293,207.36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0,151,958.70	98.55	4,797,704.80	1.33	355,354,253.90
合计	365,445,166.06	100.00	10,090,912.16	/	355,354,253.90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712,209.36	1.56	4,712,209.36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8,234,112.63	98.44	4,059,794.27	1.36	294,174,318.36
合计	302,946,321.99	100.00	8,772,003.63	/	294,174,318.3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 A	3,679,949.00	3,679,949.00	100.00	对方停产，款项无法收回
客户 B	580,998.00	580,998.00	100.00	对方已注销，款项无法收回
客户 C	451,750.00	451,750.00	100.00	对方停产，款项无法收回
客户 D	399,920.00	399,920.00	100.00	对方停产，款项无法收回
客户 E	180,590.36	180,590.36	100.00	对方停产，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5,293,207.36	5,293,207.36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信用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2年1月1日余额	4,059,794.27	4,712,209.36	8,772,003.63
本年计提	4,797,704.80	580,998.00	5,378,702.80
本年转回	(4,059,794.27)	-	(4,059,794.27)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4,797,704.80	5,293,207.36	10,090,912.1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客户 A	1,106,640.45	货币资金回款
客户 B	964,116.00	货币资金回款
客户 C	293,021.06	货币资金回款
客户 D	265,688.55	货币资金回款
客户 E	164,144.74	货币资金回款
合计	2,793,610.80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2022 年末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金额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179,577,982.80	1,795,779.83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余额	应计 利息	本年公允价 值变动	年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 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 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	------	----------	--------------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	1,137,466,708.85	-	6,046,587.03	792,423,461.87	794,975,449.85	(2,551,987.98)	-
--------------------------	------------------	---	--------------	----------------	----------------	----------------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92,423,461.87	1,137,466,708.85

(2). 年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1,943,742.27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为人民币 31,943,742.27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已质押应收票据），与人民币 30,000,000.00 元的银行存款共同作为开具人民币 62,000,000.00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0,00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附注七、35）的质押物。

(3). 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77,204,623.64	-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 1,277,204,623.64 元的应收票据背书给其供货商以支付应付账款。若承兑人到期无法兑付该等票据，根据中国相关法律法规，本集团就该等应收票据承担连带责任。本集团认为，因承兑人信誉良好，到期日发生承兑人不能兑付的风险极低。本集团认为该等背书应收票据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予供货商，因此终止确认该等背书应收票据及相关应付账款。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如若承兑人未能于到期日兑付该等票据，即本集团所可能承受的最大损失相当于本集团就该等背书票据应付供货商同等金额。所有背书给供应商的应收票据，到期日均在报告期末一年内。2022 年度及 2021 年度，本集团于转移日未确认利得或损失，本集团无因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当年度和累计确认的收益或费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8,395,461.07	100.00	24,105,763.54	100.00
合计	48,395,461.07	100.00	24,105,763.54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	44,816,497.92	92.60

合计	44,816,497.92	92.60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227,115.88
其他应收款	10,218,090.66	11,979,549.92
合计	10,218,090.66	12,206,665.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7,189,794.70
1至2年	3,288,580.30
2至3年	20,000.00

3 至 4 年	107,657.89
4 至 5 年	-
5 年以上	17,649,674.97
小计	28,255,707.86
减：信用减值损失准备	18,037,617.20
合计	10,218,090.66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抵押金	20,865,965.87	21,516,014.45
备用金	4,533,449.40	5,598,145.88
代垫款	2,211,924.69	2,514,648.68
其他	644,367.90	616,125.03
合计	28,255,707.86	30,244,934.04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2年1月1日余额	485,051.26	17,780,332.86	18,265,384.12
本年计提	35,250.25	-	35,250.25
本年转回	(263,017.17)	-	(263,017.17)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57,284.34	17,780,332.86	18,037,617.20

其中本年收回金额重要的信用损失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公司1	230,297.17	货币资金回款
合计	230,297.17	/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保证金及抵押金	16,020,000.00	5 年以上	56.70	16,020,000.00
单位 2	保证金及抵押金	2,621,600.00	1 至 2 年	9.28	
单位 3	保证金及抵押金	1,663,869.37	1 年以内	5.89	
单位 4	代垫款	1,455,698.92	5 年以上	5.15	1,455,698.92
单位 5	备用金	1,357,633.01	1 年以内	4.80	
合计	/	23,118,801.30	/	81.82	17,475,698.92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3,963,908.96	1,092,629.12	142,871,279.84	141,459,602.05		141,459,602.05
在产品	91,113,235.05	1,854,617.72	89,258,617.33	63,906,015.18		63,906,015.18
库存商品	221,089,522.72	3,063,014.71	218,026,508.01	75,257,267.17	1,210,702.88	74,046,564.29
合计	456,166,666.73	6,010,261.55	450,156,405.18	280,622,884.40	1,210,702.88	279,412,181.52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转回或转销	
原材料		1,092,629.12		1,092,629.12
在产品		1,854,617.72		1,854,617.72
库存商品	1,210,702.88	3,063,014.71	1,210,702.88	3,063,014.71
合计	1,210,702.88	6,010,261.55	1,210,702.88	6,010,261.55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存货跌价准备为在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情况下根据其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

10、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84,678,187.66	8,080,835.06
预缴所得税	4,686,030.52	
合计	89,364,218.18	8,080,835.06

其他说明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待抵扣增值税余额为人民币 89,078,217.08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2,307,219.39 元），其中预计将于一年内抵扣的金额为人民币 84,678,187.66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080,835.06 元）计入其他流动资产，将于一年以后抵扣的金额为人民币 4,400,092.42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4,226,384.33 元）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附注七、31）。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计提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联营企业			
丰沛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47,460,332.84	(47,460,332.84)	-
合计	47,460,332.84	(47,460,332.84)	-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8,601,281.04	68,601,281.04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68,601,281.04	68,601,281.0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8,902,845.74	38,902,845.74
2. 本期增加金额	2,170,416.40	2,170,416.40
(1) 计提或摊销	2,170,416.40	2,170,416.4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1,073,262.14	41,073,262.1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7,528,018.90	27,528,018.90

2. 期初账面价值	29,698,435.30	29,698,435.30
-----------	---------------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336,932,072.71	10,687,382,664.82
合计	10,336,932,072.71	10,687,382,664.8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井巷工程	机器设备	铁路	运输工具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20,262,756.99	1,660,376,430.26	4,272,509,500.38	10,444,094,013.12	309,478,467.63	633,283,478.30	19,740,004,646.68
2. 本期增加金额	2,455,421.72	112,856,309.59	206,785,171.33	864,133,527.61		52,960,110.54	1,239,190,540.79
(1) 购置				395,345,139.78		52,960,110.54	448,305,250.32
(2) 在建工程转入	2,455,421.72	112,856,309.59		468,788,387.83			584,100,119.14
(3) 其他增加			206,785,171.33				206,785,171.33
3. 本期减少金额	447,179.49	3,214,194.51	4,917,739.00	1,078,129,927.23		15,822,121.98	1,102,531,162.21
(1) 处置或报废		3,214,194.51		1,073,869,019.12		12,633,837.41	1,089,717,051.04
(2) 合并范围变动	447,179.49		4,917,739.00	4,260,908.11		3,188,284.57	12,814,111.17
4. 期末余额	2,422,270,999.22	1,770,018,545.34	4,474,376,932.71	10,230,097,613.50	309,478,467.63	670,421,466.86	19,876,664,025.2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08,171,163.86	417,580,741.98	782,664,015.34	5,486,446,577.99	239,040,481.79	314,760,650.11	7,948,663,631.07
2. 本期增加金额	75,453,921.07	18,104,210.79	123,783,486.27	631,800,705.08	2,418,892.48	39,525,688.62	891,086,904.31
(1) 计提	75,453,921.07	18,104,210.79	123,783,486.27	631,800,705.08	2,418,892.48	39,525,688.62	891,086,904.31
3. 本期减少金额		1,656,752.12	4,917,739.00	1,013,641,234.60		13,951,945.62	1,034,167,671.34
(1) 处置或报废		1,656,752.12		1,013,204,762.03		11,272,734.39	1,026,134,248.54
(2) 合并范围变动			4,917,739.00	436,472.57		2,679,211.23	8,033,422.80
4. 期末余额	783,625,084.93	434,028,200.65	901,529,762.61	5,104,606,048.47	241,459,374.27	340,334,393.11	7,805,582,864.0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33,727,143.78	93,526,147.17	235,319,304.80	540,113,859.85		1,271,895.19	1,103,958,350.79
2. 本期增加金额	177,453,025.48	72,106,159.81		371,489,410.26		9,142,142.17	630,190,737.72
(1) 计提	177,453,025.48	72,106,159.81		371,489,410.26		9,142,142.17	630,190,737.72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11,180,169.26	165,632,306.98	235,319,304.80	911,603,270.11		10,414,037.36	1,734,149,088.5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27,465,745.03	1,170,358,037.71	3,337,527,865.30	4,213,888,294.92	68,019,093.36	319,673,036.39	10,336,932,072.71
2. 期初账面价值	1,478,364,449.35	1,149,269,541.11	3,254,526,180.24	4,417,533,575.28	70,437,985.84	317,250,933.00	10,687,382,664.82

2022 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人民币 891,086,904.31 元（2021 年度：人民币 893,664,522.85 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在建工程及专项储备的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850,336,883.30 元、人民币 920,854.79 元、人民币 30,808,399.69 元、人民币 2,918,656.83 元、人民币 6,102,109.70 元（2021 年度：827,542,889.23 元、人民币 904,396.39 元、人民币 48,502,309.98 元、人民币 1,623,912.49 元、人民币 15,091,014.76 元）。

本年度，本集团某一煤炭分部资产组存在减值迹象，相关资产组估计的可回收金额以其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确定。资产组未来现金流现值基于财务预算和 11.86% 的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折现率计算确定。根据减值测试结果，本集团对相关资产组中的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199 万元，该等资产属于煤炭分部。

本年度，本集团某一煤炭分部资产组存在减值迹象，相关资产组估计的可回收金额以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方法确定。根据减值测试结果，本集团对相关资产组中的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1.12 亿元，该等资产属于煤炭分部。

本年度，本集团某一电力分部资产组存在减值迹象，相关资产组估计的可回收金额以其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确定。资产组未来现金流现值基于财务预算和 12.66% 的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折现率计算确定。根据减值测试结果，本集团对相关资产组中的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合计人民币 2.91 亿元，该等资产分别属于电力分部。

本年度，本集团某一铝产品分部资产组存在减值迹象，相关资产组估计的可回收金额以其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确定。资产组未来现金流现值基于财务预算和 11.50% 的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折现率计算确定。根据减值测试结果，本集团对相关资产组中的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合计人民币 2.26 亿元，该等资产分别属于铝产品分部。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290,229,947.62	尚在办理过程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人民币 290,229,947.62 元（原值人民币 371,979,558.25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人民币 264,423,547.72 元（原值人民币 381,557,040.55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尚未办妥房产证。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有权合法、有效地占用并使用上述房屋及建筑物，并且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上述事项不会对本集团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整体财务状况构成任何重大不利影响。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626,294,565.62	1,714,645,574.68
工程物资		5,805,193.18
合计	1,626,294,565.62	1,720,450,767.8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720,229,603.59	93,935,037.97	1,626,294,565.62	1,748,670,165.63	34,024,590.95	1,714,645,574.68
合计	1,720,229,603.59	93,935,037.97	1,626,294,565.62	1,748,670,165.63	34,024,590.95	1,714,645,574.6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苇子沟煤矿 2.4Mt/a 改扩建工程	1,977,384,600.00	1,084,149,213.76	155,288,871.21			1,239,438,084.97	62.68	62.68	242,777,646.72	55,509,344.10	4.73	借款及自筹
玉泉煤业改扩建工程	522,507,300.00	331,347,190.23	53,464,460.82		384,811,651.05		/	/	231,616.40			借款及自筹
江苏新能源示范基地项目（一期工程）和新能源项目部线路改造	1,196,253,200.00	115,481,065.83	622,336,721.94	472,730,108.84		265,087,678.93	61.68	61.68	3,525,790.61	3,525,790.61	3.27	借款及自筹
合计	3,696,145,100.00	1,530,977,469.82	831,090,053.97	472,730,108.84	384,811,651.05	1,504,525,763.90	/	/	246,535,053.73	59,035,134.71	/	/

其他说明：

本年上海能源完成山西阳泉盂县玉泉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玉泉”）70%股权处置，山西玉泉在建工程玉泉煤业改扩建工程减少人民币384,811,651.05元。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苇子沟煤矿 2.4Mt/a 改扩建工程	61,120,727.97	主要由于新疆地区气候、交通、自然条件等原因影响苇子沟矿建设周期延长，同时，预计工程投资总额增加且超过初始概算。
合计	61,120,727.9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5,805,193.18		5,805,193.18
合计				5,805,193.18		5,805,193.18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24,277,981.86	101,525,724.48	725,803,706.34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624,277,981.86	101,525,724.48	725,803,706.3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12,138,990.92	33,841,908.16	345,980,899.08
2. 本期增加金额	31,213,899.09	33,841,908.16	65,055,807.25

(1) 计提	31,213,899.09	33,841,908.16	65,055,807.25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43,352,890.01	67,683,816.32	411,036,706.3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80,925,091.85	33,841,908.16	314,767,000.01
2. 期初账面价值	312,138,990.94	67,683,816.32	379,822,807.26

其他说明：

本集团租赁了多项资产，包括土地、房屋及建筑物，租赁期分别为 20 年和 3 年。本集团对关联方的使用权资产本年计提折旧人民币 65,055,807.25 元，年末账面价值人民币 314,767,000.01 元；本集团对关联方的租赁负债本年确认利息费用人民币 22,280,092.09 元，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人民币 86,881,093.92 元，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余额人民币 390,094,755.07 元（附注七、(47)）。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探矿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57,554,762.97	1,580,172,723.33	386,438,758.47	19,567,001.45	2,243,733,246.22
2. 本期增加金额	3,711,025.35	389,088,242.36		584,230.25	393,383,497.96
(1) 购置		2,649,483.89		584,230.25	3,233,714.14
(2) 在建工程转入	3,711,025.35				3,711,025.35
(3) 资产类别重分类		386,438,758.47			386,438,758.47
3. 本期减少金额		766,999,642.88	386,438,758.47		1,153,438,401.35
(1) 合并范围变动		766,999,642.88			766,999,642.88
(2) 资产类别重分类			386,438,758.47		386,438,758.47
4. 期末余额	261,265,788.32	1,202,261,322.81		20,151,231.70	1,483,678,342.8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5,608,301.91	33,705,727.75		12,216,325.30	81,530,354.96
2. 本期增加金额	4,347,859.27	6,208,866.48		3,010,398.65	13,567,124.40
(1) 计提	4,347,859.27	6,208,866.48		3,010,398.65	13,567,124.4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9,956,161.18	39,914,594.23		15,226,723.95	95,097,479.3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4,445,289.70	636,611,522.44			661,056,812.14
2. 本期增加金额		39,665,349.85			39,665,349.85
(1) 计提		39,665,349.85			39,665,349.85

3. 本期减少金额		632,661,513.49			632,661,513.49
(1) 合并范围变动		632,661,513.49			632,661,513.49
4. 期末余额	24,445,289.70	43,615,358.80			68,060,648.5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6,864,337.44	1,118,731,369.78		4,924,507.75	1,320,520,214.97
2. 期初账面价值	197,501,171.36	909,855,473.14	386,438,758.47	7,350,676.15	1,501,146,079.12

本年度, 本集团对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资产组中的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39,665,349.85 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30、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21,510,599.03	480,377,649.76	1,137,578,931.32	284,394,732.8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90,009,460.92	22,502,365.23	1,595,698.58	398,924.64
可抵扣亏损	314,853,984.74	78,713,496.19	428,093,361.04	107,023,340.26
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30,000,000.00	32,500,000.00	497,520,176.08	124,380,044.02
预计负债	194,583,180.61	48,645,795.15	228,973,868.39	57,243,467.10
辞退福利	357,821,080.81	89,455,270.20	143,024,296.63	35,756,074.17
应付未付职工薪酬	789,355,226.90	197,338,806.73	212,774,021.70	53,193,505.43
暂不予税前扣除的利息支出	110,855,540.11	27,713,885.03	229,872,109.98	57,468,027.50
可持续发展准备金	83,201,309.08	20,800,327.27	89,199,216.20	22,299,804.05
已计提未缴纳的耕地占用税	24,705,257.13	6,176,314.28	26,401,707.30	6,600,426.83
按纳税要求调增的试运行煤收入	38,156,527.57	9,539,131.89	70,511,401.38	17,627,850.35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2,551,987.98	637,997.00	8,598,575.01	2,149,643.77
党建经费	44,585,824.48	11,146,456.12	34,665,591.46	8,666,397.86
租赁准则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75,327,754.81	18,831,938.70	74,872,949.38	18,718,237.35
采矿权摊销			187,718.32	46,929.58
合计	4,177,517,734.17	1,044,379,433.55	3,183,869,622.77	795,967,405.7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067,545,207.72	266,886,301.93	1,032,956,956.90	258,239,239.23
采矿权价款折现	2,466,129.30	616,532.33		
合计	1,070,011,337.02	267,502,834.26	1,032,956,956.90	258,239,239.2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7,502,834.26	776,876,599.29	258,239,239.23	537,728,166.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7,502,834.26		258,239,239.2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23,751,909.58	201,212,648.84

可抵扣亏损	35,427,653.95	37,230,055.68
合计	259,179,563.53	238,442,704.5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2022		5,729,250.47
2023	12,883,345.01	12,883,345.01
2024	9,099,708.26	9,099,708.26
2025	4,523,649.52	4,523,649.52
2026	4,994,102.42	4,994,102.42
2027	3,926,848.74	
合计	35,427,653.95	37,230,055.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抵扣进项税	4,400,029.42		4,400,029.42	24,226,384.33		24,226,384.33
合计	4,400,029.42		4,400,029.42	24,226,384.33		24,226,384.33

其他说明：

待抵扣进项税人民币 4,400,029.42 元预计将于一年以后抵扣。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600,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2,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62,000,000.00	20,000,000.00

本年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022年12月31日：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62,000,000.00元，系由人民币30,000,000.00元的银行存款作为质押物，人民币31,943,742.27元的应收票据（附注七、6）作为质押物，所有应付票据均于一年内到期（2021年12月31日：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20,000,000.00元，系由人民币20,000,000.00元的银行存款作为质押物，所有应付票据均于一年内到期。）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原材料采购款	371,593,720.03	601,102,555.42
应付设备款	517,569,295.53	527,356,779.67
应付工程款及工程材料款	266,365,553.37	248,332,385.00
应付劳务费	50,049,418.81	73,423,355.96
应付修理费	60,310,960.54	64,007,046.55
其他	16,981,671.43	26,327,030.59
合计	1,282,870,619.71	1,540,549,153.1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2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人民币149,936,657.93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325,302,710.90元）。主要为应付原材料采购款、应付设备款、工程款及工程材料款，相关工程款项尚未进行最后清算。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煤炭销售款	251,894,956.45	176,528,443.27
预收材料款	5,108,819.37	6,623,079.96
预收电费	3,550,905.59	4,021,228.19
其他	6,487,253.86	25,382,313.67
合计	267,041,935.27	212,555,065.09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对于煤炭、电力及材料销售，在交付商品前收到客户的预付款项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合同负债，销售过程中不存在重大的融资成分和退货权。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合同负债为人民币 2,908,216.13 元，主要为本公司预收煤炭销售款，鉴于交易尚未完成，该款项尚未结清。

本年度确认的收入中，人民币 209,646,848.96 元包含在年初合同负债中，并在相关交易完成后结转。

年末合同负债账面价值中预计人民币 267,041,935.27 元将于 2023 年度确认为收入。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87,023,221.11	3,104,539,849.98	2,581,341,978.98	810,221,092.1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4,333.22	381,555,074.44	381,538,895.16	50,512.50
三、辞退福利	56,801,007.20	319,034,254.00	101,489,045.78	274,346,215.42
合计	343,858,561.53	3,805,129,178.42	3,064,369,919.92	1,084,617,820.0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4,386,996.70	2,490,434,474.88	1,974,504,418.88	790,317,052.70
二、职工福利费		59,791,457.99	59,791,457.99	
三、社会保险费	10,507.36	195,210,771.74	195,210,771.74	10,507.36
其中：医疗保险费	9,704.64	152,140,501.24	152,140,501.24	9,704.64
工伤保险费		27,919,776.74	27,919,776.74	

生育保险费	802.72	15,150,493.76	15,150,493.76	802.72
四、住房公积金		247,172,767.59	247,172,767.59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443,228.97	73,821,608.43	66,371,305.35	19,893,532.05
六、其他短期薪酬	182,488.08	38,108,769.35	38,291,257.43	
合计	287,023,221.11	3,104,539,849.98	2,581,341,978.98	810,221,092.1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2,727.78	250,799,336.06	250,799,336.06	32,727.78
2、失业保险费	1,605.44	7,545,387.81	7,545,387.81	1,605.44
3、企业年金缴费		123,210,350.57	123,194,171.29	16,179.28
合计	34,333.22	381,555,074.44	381,538,895.16	50,512.50

(4). 辞退福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辞退福利	274,346,215.42	56,801,007.20
合计	274,346,215.42	56,801,007.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9,634,245.04	69,111,458.69
企业所得税	742,341,939.21	198,629,653.79
个人所得税	21,424,034.54	8,272,639.9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69,578.12	3,470,605.23
其他	50,231,952.38	80,065,254.79
合计	845,101,749.29	359,549,612.48

41、 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7,715,689.05	13,639,358.59
其他应付款	586,203,157.59	772,987,952.14
合计	593,918,846.64	786,627,310.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采矿权款	46,750,000.00	161,626,923.13
应付土地塌陷赔偿及迁村费	132,318,491.12	110,865,316.39
应付投资款	33,660,000.00	119,510,000.00
暂收代付款	60,956,782.82	59,603,971.17
应付押金	63,956,411.65	59,671,525.68
应付中煤能源年金	12,921,048.19	12,984,997.10
暂收项目配套款	17,060,000.00	17,060,000.00
应付党建经费	45,223,490.60	42,238,916.90
其他	173,356,933.21	189,426,301.77
合计	586,203,157.59	772,987,952.1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土地塌陷赔偿及迁村费	86,317,519.25	迁村费按照每年实际搬迁进度支付
应付采矿权款	46,750,000.00	国土资源厅允许企业缓缴探矿权、采矿权价款
应付专项基金	43,845,800.00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
应付投资款	33,660,000.00	因矿权手续等未办妥而缓缴
其他	10,301,719.71	未支付的复垦费用等
合计	220,875,038.9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00,000.00	22,600,000.00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7,766,450.92	64,601,001.83
1年内到期的股东借款	14,452,810.27	54,857,549.78
合计	85,219,261.19	142,058,551.61

其他说明：

于2022年12月31日，一年内到期的股东借款金额为人民币14,452,810.27元，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中煤能源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天山煤电”）向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第六师国资公司”）借入的款项，借款年利率4.75%。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项增值税部分	34,438,932.62	27,202,462.72
合计	34,438,932.62	27,202,462.7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999,000,000.00	1,083,400,000.00
合计	999,000,000.00	1,083,4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于2022年12月31日，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999,000,000.00元，加权平均利率为4.15%。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土地使用权	354,621,657.57	385,406,551.20
房屋建筑物	35,473,097.50	69,289,205.70
合计	390,094,755.07	454,695,756.90
减：计入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的租赁负债（附注七、43）	67,766,450.92	64,601,001.83
合计	322,328,304.15	390,094,755.07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465,409,936.32	474,913,070.21
专项应付款	-	2,280,000.00
合计	465,409,936.32	477,193,070.2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支付采矿权价款	465,409,936.32	474,913,070.21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未决诉讼	42,621,600.00	
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义务	1,027,848,652.30	994,166,916.76
减：将于一年内支付的预计负债	66,874,393.08	38,723,106.54
合计	1,003,595,859.22	955,443,810.22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1,185.81	17,500,000.00	40,435.92	17,520,749.89	安全改造项目
合计	61,185.81	17,500,000.00	40,435.92	17,520,749.8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江苏省生产专项基金	61,185.81	-		40,435.92		20,749.89	资产相关
106 矿智能化改造安全改造专项资金	-	17,500,000.00		-		17,500,000.00	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1）	83,474,865.39	86,223,289.43
股东借款（2）	104,374,300.00	104,374,300.00
合计	187,849,165.39	190,597,589.43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辞退福利	357,821,080.81	143,024,296.63

减：一年内支付的部分 (附注七、39(4))	274,346,215.42	56,801,007.20
合计	83,474,865.39	86,223,289.43

(2).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04,374,300.00 元股东借款为本集团向中煤能源借入的款项, 本金为人民币 104,374,300.00 元, 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4.75%。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股份总数	722,718,000.00	722,718,000.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38,737,928.02	738,737,928.02
其他资本公积	178,241,773.32	178,241,773.32
合计	916,979,701.34	916,979,701.34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448,931.25)	6,046,587.03	1,511,646.76	4,572,743.28	(37,803.01)	(1,876,187.97)
其中：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6,448,931.25)	6,046,587.03	1,511,646.76	4,572,743.28	(37,803.01)	(1,876,187.9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448,931.25)	6,046,587.03	1,511,646.76	4,572,743.28	(37,803.01)	(1,876,187.97)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7,712,364.70	212,749,512.25	199,312,217.70	51,149,659.25
维简费	151,040,258.63	46,728,534.00	15,634,814.61	182,133,978.02
可持续发展准备金	89,199,216.20	-	5,997,907.12	83,201,309.08
合计	277,951,839.53	259,478,046.25	220,944,939.43	316,484,946.35

根据财资〔2022〕136号《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本公司从事煤矿开采的子公司须按每吨原煤提取人民币30元至人民币50元的安全生产费，从事机械制造、冶金和其他相关业务的子公司须按收入的一定百分比提取。安全生产费可用于安全设施和环境改进，且不可向股东分配。从事煤矿开采的子公司须按每吨原煤人民币6元提取维简费，主要用于煤矿生产正常持续的开拓延深、技术改造等。可持续发展准备金主要用于发展连续替代产业和解决历史遗留问题。根据江苏省徐州市政府的相关要求，自2014年1月1日起不再计提可持续发展准备金。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61,359,000.00	361,359,000.00
合计	361,359,000.00	361,359,000.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已达到股本的50%，故本年本公司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212,693,216.24	8,040,266,100.3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438,056.96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213,131,273.20	8,040,266,100.3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39,828,281.48	373,780,776.8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2,021,290.00	200,915,604.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9,840,938,264.68	8,213,131,273.2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438,056.96元。
- 2、2022年6月28日，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发放人民币112,021,290.00元现金红利。
- 3、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未分配利润余额中包含子公司已提取的盈余公积为人民币16,908,625.66元（2021年：人民币16,908,625.66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468,987,985.35	8,013,771,042.18	9,999,872,578.65	7,770,035,480.62
其他业务	164,866,443.10	257,724,601.86	156,596,398.42	286,108,593.91
合计	12,633,854,428.45	8,271,495,644.04	10,156,468,977.07	8,056,144,074.53

(i)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煤炭销售	9,066,605,760.12	4,593,679,917.88	6,191,644,034.81	3,999,070,102.66
电力生产	1,907,473,408.23	1,862,620,969.77	2,137,473,306.80	2,108,675,241.91
铝产品	1,806,780,225.43	1,848,853,293.98	2,011,765,354.70	2,012,229,907.93
其他	412,435,679.87	432,923,948.85	374,651,764.19	365,722,109.97
内部抵销	(724,307,088.30)	(724,307,088.30)	(715,661,881.85)	(715,661,881.85)
合计	12,468,987,985.35	8,013,771,042.18	9,999,872,578.65	7,770,035,480.62

(ii)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租金收入	48,028,557.03	5,480,924.55	64,744,732.66	35,312,638.81
煤泥矸石销售	58,109,553.14	-	28,415,143.80	-
电厂副产品销售	13,305,342.53	-	16,763,952.90	-
销售材料	956,842.65	1,252,671.58	6,765,357.86	4,588,175.34
其他	44,466,147.75	250,991,005.73	39,907,211.20	246,207,779.76
合计	164,866,443.10	257,724,601.86	156,596,398.42	286,108,593.91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收入按分部信息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年发生额	分部收入	分部间抵消	减：其他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煤炭采选	9,227,194,405.42	(290,408,420.46)	137,651,090.37	8,799,134,894.59
电力生产	1,923,710,254.08	(215,380,671.86)	16,206,077.74	1,692,123,504.48
铝产品	1,814,265,674.89	(79,679.60)	7,485,449.46	1,806,700,545.83
其他	416,072,694.06	(241,519,828.08)	3,523,825.53	171,029,040.45
合计	13,381,243,028.45	(747,388,600.00)	164,866,443.10	12,468,987,985.35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上年发生额	分部收入	分部间抵消	减：其他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煤炭采选	6,343,384,171.37	(311,641,584.56)	121,943,354.55	5,909,799,232.26
电力生产	2,157,213,960.84	(224,845,369.85)	19,740,654.05	1,912,627,936.94

铝产品	2,023,557,328.97	-	11,791,974.27	2,011,765,354.70
其他	377,882,345.78	(209,081,875.48)	3,120,415.55	165,680,054.75
合计	10,902,037,806.96	(745,568,829.89)	156,596,398.42	9,999,872,578.65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对于煤炭、电力、铝产品以及废旧物资等的销售，收入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即本集团将商品交付给客户时确认。对于其他服务收入如运输和劳务收入，为一段时间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服务期间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收入合同的预计合同期限不超过一年，年末合同负债人民币 267,041,935.27 元（附注七、38），预计将于 1 年内确认收入。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107,094.13	27,661,824.52
教育费附加	50,963,709.23	27,531,354.34
资源税	275,444,148.58	192,785,342.26
房产税	22,795,719.63	19,114,380.92
土地使用税	6,403,493.09	6,401,889.18
车船使用税	182,722.05	185,280.54
印花税	7,706,135.39	3,700,781.05
水资源税	3,492,008.30	1,877,648.40
环保税	1,323,403.88	1,457,321.33
其他	3,726,370.37	4,279,500.87
合计	423,144,804.65	284,995,323.41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8,059,494.78	24,193,718.54
业务经费	805,636.20	1,017,986.17
其他	3,066,520.38	3,379,901.76
合计	31,931,651.36	28,591,606.47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870,618,515.07	485,354,429.36
折旧和摊销	36,844,184.14	54,021,430.50
业务招待费	3,933,618.45	3,930,693.77
办公费	2,930,021.61	2,952,592.37
修理费	5,327,918.29	4,259,321.16
差旅费	4,011,172.33	3,468,460.44
劳务费	159,000.00	10,000.00
其他	63,577,783.59	48,679,307.69
合计	987,402,213.48	602,676,235.29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开发服务费	8,945,790.78	8,836,641.21
职工薪酬	13,931,906.15	10,334,734.94
机物料消耗	23,355,735.40	15,578,468.32
其他	2,062,110.94	3,572,720.52
合计	48,295,543.27	38,322,564.99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01,884,094.22	115,205,529.98
减：利息收入	22,925,382.49	9,878,641.29
手续费	295,785.90	374,380.58
合计	79,254,497.63	105,701,269.27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60,919,228.93	165,283,783.41
减：资本化利息	59,035,134.71	50,078,253.43
利息费用	101,884,094.22	115,205,529.98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江苏省财政厅自然灾害补助金	1,380,000.00	2,200,000.00
六师社保局稳岗补贴	1,168,035.45	392,469.06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681,734.34	687,936.29
安置退役军人退增值税	366,000.00	359,625.82
报废车辆处置税收减免	2,011.77	
沛县行业布局优化整合奖补资金		32,400,000.00
沛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技能提升补贴款		12,401,400.00
中央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		4,940,000.00
省级煤矿重大灾害治理专项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六师安监局拨付智能化矿井改造资金		1,000,000.00

铁路运输结构调整财政补助		693,097.35
江苏省企业负责人安全生产奖励		600,000.00
沛县生产先进单位奖励		38,600.00
其他	40,435.92	40,494.18
合计	4,638,217.48	56,753,622.70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1,400,713.7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51,406,486.57	-
合计	251,406,486.57	(1,400,713.76)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318,908.53)	1,674,404.9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27,766.92	734,746.65
合计	(1,091,141.61)	2,409,151.58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	(6,010,261.55)	(1,210,702.88)
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47,460,332.84)	-
三、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30,190,737.72)	(543,956,510.10)
四、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61,120,727.97)	(1,210,280.95)
五、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39,665,349.85)	(3,950,008.95)
六、预付账款减值损失	(814,100.00)	(212,200.00)
合计	(785,261,509.93)	(550,539,702.88)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省级焦化行业压减过剩产能补偿资金	12,230,700.00		12,230,700.00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0,934,455.71	10,431,057.14	40,934,455.71
罚没利得	1,818,385.94	737,331.32	1,818,385.94
其他	4,259,356.43	3,242,954.36	4,259,356.43
合计	59,242,898.08	14,411,342.82	59,242,898.0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	6,133,545.96	-
对外捐赠	1,408,000.00	1,229,800.00	1,408,000.00
预计未决诉讼损失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碳排放支出	-	7,330,583.77	-
赔偿金、违约金及各种罚款支出	4,072,594.75	4,469,767.12	4,072,594.75
其他	1,060,362.43	551,778.25	208,098.28
合计	(33,459,042.82)	59,715,475.10	(34,311,306.97)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73,210,874.37	231,495,823.1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40,660,079.52)	(108,187,399.96)
合计	632,550,794.85	123,308,423.1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	-------

利润总额	2,354,724,067.4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88,681,016.8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920,062.7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057,675.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741,672.4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17,173.3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380,664.69
本年终止确认的以往年度确认的可抵扣亏损的税项影响	33,355,270.25
环保设备抵免所得税	(2,538,730.72)
可在税前加计扣除的费用	(11,114,313.05)
所得税费用	632,550,794.85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533,201,411.47
按 25%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3,300,352.87
权益法下对联营公司的投资损失	350,178.4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611,023.81
专项储备计提未使用的部分	6,291,647.84
可在税前加计扣除的费用	(9,485,279.1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301,521.07)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48,525.61
以前年度汇算清缴差额	(5,706,505.16)
所得税费用	123,308,423.1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合并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2,941,465,498.11	3,397,959,347.88
职工薪酬费用	3,692,711,494.68	2,694,853,942.76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960,785,430.07	955,341,766.28
燃料及动力	828,664,202.06	899,410,056.71
修理费	362,024,617.45	353,015,176.75
运输及港杂费用	144,875,983.08	136,695,709.15
电力基金	7,576,017.20	10,601,067.06
产成品及在产品存货变动	-	6,884,541.47
租赁费	2,061,061.20	2,177,155.98
其他	398,960,748.30	268,795,717.24
合计	9,339,125,052.15	8,725,734,481.28

77、其他综合收益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贴现收入	832,326,352.57	305,634,169.50
利息收入	22,925,382.49	9,878,641.29
收到的政府补助	21,088,471.37	50,773,186.78
罚没利得	1,818,385.94	737,331.32
经营性受限制银行存款的减少	-	-
其他	47,454,193.42	19,620,169.11
合计	925,612,785.79	386,643,498.0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性受限制银行存款的增加	-	68,606,143.10
支付的办公费、差旅及会议费	7,066,586.22	7,010,940.84
支付的业务招待费、业务经费及咨询费	8,315,149.15	7,504,336.09
罚款支出	4,072,594.75	4,469,767.12
支付的保证金及抵押金	4,284,885.97	34,612,798.12
支付的绿化及物业费	2,823,391.88	2,342,174.42
支付的短期租赁租赁费	2,061,061.20	2,177,155.98
捐赠	1,408,000.00	1,229,800.00
手续费	295,785.90	374,380.58
支付的劳务费	159,000.00	10,000.00
支付中煤能源企业年金	63,948.91	14,460,308.17
其他	132,557,711.18	78,948,742.82
合计	163,108,115.16	221,746,547.24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付款额	86,881,093.92	86,881,093.92
票据贴现利息	-	2,575,112.15

合计	86,881,093.92	89,456,206.07
----	---------------	---------------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22,173,272.58	409,892,988.28
加：资产减值准备	785,261,509.93	550,539,702.88
信用减值损失	1,091,141.61	(2,409,151.58)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884,236,554.18	879,120,012.02
使用权资产摊销	65,055,807.25	65,055,807.25
无形资产摊销	11,493,068.64	11,165,947.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40,934,455.71)	(35,542,794.1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1,884,094.22	115,205,529.9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1,406,486.57)	1,400,713.7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0,660,079.52)	(108,187,399.9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6,754,485.21)	43,215,690.8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084,613.69)	(603,605,090.3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91,612,793.98	(169,396,804.27)
经营性受限制的银行存款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995,259.14	-
合同负债的变动	54,535,311.78	25,469,059.56
其他	-	19,715,543.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7,498,692.61	1,201,639,754.56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833,405,553.51	644,652,581.5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44,652,581.59	289,246,719.3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88,752,971.92	355,405,862.2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64,492,218.00
其中：山西阳泉盂县玉泉煤业有限公司	364,492,218.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88.00
其中：山西阳泉盂县玉泉煤业有限公司	188.0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64,492,030.00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833,405,553.51	644,652,581.59
其中：库存现金	2,844.73	25,843.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832,888,432.20	644,588,629.3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14,276.58	38,108.36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33,405,553.51	644,652,581.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52,616,769.95	土地复垦基金、应付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合计	352,616,769.95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收江苏省财政厅自然灾害补助金	1,380,000.00	其他收益	1,380,000.00
六师社保局稳岗补贴	1,168,035.45	其他收益	1,168,035.45
省级煤矿重大灾害治理专项资金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681,734.34	其他收益	681,734.34
安置退役军人退增增值税	366,000.00	其他收益	366,000.00

报废车辆处置税收减免	2,011.77	其他收益	2,011.77
其他	40,435.92	其他收益	40,435.92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山西阳泉盂县玉泉煤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山西玉泉”)	364,492,030.00	70.00	挂牌转让	2022年11月17日	工商变更日期	251,406,486.57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 (如, 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 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江苏大屯煤炭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屯贸易”)	江苏省沛县	江苏省沛县	商品流通	100.00	设立
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新煤业”)	新疆自治区	新疆自治区	采掘业	80.00	投资
中煤能源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山煤电”)	新疆自治区	新疆自治区	煤炭行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西中煤煜隆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煤煜隆”)	山西省吕梁市石楼县	山西省吕梁市石楼县	煤炭行业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大屯电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热公司”)	江苏省沛县	江苏省徐州沛县	电力购销	100.00	设立
中煤江苏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新能源”)	江苏省沛县	江苏省徐州沛县	发电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鸿新煤业	20.00	(19,773,620.34)	-	61,254,785.02
天山煤电	49.00	1,645,870.09	-	(122,622,680.6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鸿新煤业	13,968,208.10	2,013,445,481.68	2,027,413,689.78	1,073,928,500.59	647,211,264.07	1,721,139,764.66	11,826,055.95	1,962,885,407.35	1,974,711,463.30	1,033,654,988.80	536,462,018.89	1,570,117,007.69
天山煤电	189,208,938.15	1,659,287,436.99	1,848,496,375.14	1,684,987,376.19	413,759,367.65	2,098,746,743.84	140,312,759.99	1,708,239,772.46	1,848,552,532.45	1,694,784,088.81	418,027,316.85	2,112,811,405.66
山西玉泉	-	-	-	-	-	-	6,551,887.39	526,987,149.39	533,539,036.78	365,386,418.70	2,280,000.00	367,666,418.7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鸿新煤业	75,769.20	(98,868,101.69)	(98,868,101.69)	27,153,983.69	582,522.55	(371,337.81)	(371,337.81)	(2,076,156.93)
天山煤电	480,150,444.19	3,358,918.55	3,281,769.56	135,331,103.28	529,961,584.04	76,858,917.71	76,858,917.71	231,499,433.74
山西玉泉(注)	-	(4,518,984.61)	(4,518,984.61)	6,205,331.28	-	(4,755,701.80)	(4,755,701.80)	22,000.00

其他说明:

注:山西玉泉本年发生额数据为2022年1月1日至处置日数据。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丰沛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徐州	徐州	丰沛铁路建设;铁路客货运输业务及信息咨询服务;仓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25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并享有相应的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因而可以认定为对该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丰沛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丰沛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755,049.55	823,120.28
非流动资产	873,316,964.68	885,061,802.56
资产合计	874,072,014.23	885,884,922.84
流动负债	233,200,185.30	59,859,642.29
非流动负债	-	171,400,000.00
负债合计	233,200,185.30	231,259,642.29
所有者权益	640,871,828.93	654,625,280.5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6,463,207.60	47,460,332.84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	47,460,332.84
按持股比例享有的净损失	-	(1,400,713.76)
按持股比例享有的综合损失总额	-	(1,400,713.76)

财务费用	2,286,864.72	-
净利润	(14,101,527.11)	-
综合收益总额	(14,101,527.11)	-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浮动利率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下的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其他非流动负债中的股东借款，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999,000,000.00 元、人民币 3,000,000.00 元及人民币 104,374,300.00 元（附注七、(45)，附注七、(43)，附注七、(52)）。

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可能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下降 50 个基点（2021 年 12 月 31 日：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增加约人民币 6,884,809.65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538,903.63 元）。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以及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逾期债务。

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债务人的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债务人，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对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集团欠款金额最大的客户和欠款金额前五大客户占本集团应收账款余额的百分比分别为 22.74%（2021 年 12 月 31 日：32.77%）和 49.14%（2021 年 12 月 31 日：60.05%），除上述客户外，本集团无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流动资产超过流动负债人民币 677,725,049.57 元。本集团业务的持续经营将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未来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入以及能否从银行或本公司之母公司中煤能源取得所需的资金支持。中煤能源已确认将为本集团提供持续的资金上的支持，以使本集团在可以预见的未来有能力清偿到期债务。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和租赁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	-	-	-	-
应付票据	62,000,000.00	-	-	-	62,000,000.00
应付账款	1,282,870,619.71	-	-	-	1,282,870,619.71
其他应付款(不含应付利息)	586,203,157.59	-	-	-	586,203,157.59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50,690,073.97	266,766,965.74	229,602,451.00	829,902,440.21	1,376,961,930.92
长期应付款	-	58,350,000.00	175,050,000.00	466,423,000.00	699,823,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股东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18,727,540.44	4,971,362.21	106,004,254.82	-	129,703,157.47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86,881,093.92	49,669,814.64	149,009,443.92	198,679,258.56	484,239,611.04
合计	2,087,372,485.63	379,758,142.59	659,666,149.74	1,495,004,698.77	4,621,801,476.73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618,059,726.03				618,059,726.03
应付票据	20,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1,540,549,153.19				1,540,549,153.19
其他应付款(不含应付利息)	772,987,952.14				772,987,952.14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71,301,000.00	83,303,050.00	793,813,650.00	329,956,750.00	1,278,374,450.00
长期应付款		58,350,000.00	175,050,000.00	521,963,000.00	755,363,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股东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67,122,956.35	4,957,779.25	4,957,779.25	114,289,858.50	191,328,373.35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86,881,093.92	86,881,093.92	149,009,443.92	248,349,073.20	571,120,704.96
合计	3,176,901,881.63	233,491,923.17	1,122,830,873.17	1,214,558,681.70	5,747,783,359.67

(4). 资本管理

本集团的资金管理目标是保障本集团能持续经营，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与业内其他公司一样，本集团利用资本负债率监控其资本情况。此比率按照负债净额除以总资本计算得出。负债净额为借款总额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所列示的流动和非流动借款减去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所列示的股东权益与负债净额的合计。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本负债比率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负债比率	-16.40%	10.39%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		793,423,461.87		793,423,461.8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93,423,461.87		793,423,461.87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其他非流动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等。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煤能源	104,374,300.00	2020/4/30	2025/4/30	借款本金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煤能源	中国北京	煤炭生产及贸易、煤化工、煤层气开发坑口发电、煤矿建设、煤机制造及相关工程技术服务	1,325,866.34	62.43	62.43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煤集团。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天津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集团山西华昱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资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平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集团新疆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国煤炭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能源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电力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晋中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西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黑龙江煤炭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华利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铁资源苏尼特左旗芒来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太原华润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山西亚美大宁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山西兴县华润联盛峁底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山西华润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山西华润联盛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国源时代煤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国投陕西李家河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北京翼诺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安徽楚源工贸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巴彦淖尔市鑫峰煤炭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国投曲靖煤炭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内蒙古郭白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山东省滕州曹庄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山西临县华润联盛黄家沟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朔州市平朔矿联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铁资源集团内蒙古信通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山西朔州平鲁区茂华白芦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山西朔州平鲁区茂华东易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朔州市平朔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中煤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煤张家口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国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国煤矿机械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煤电气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煤西北能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煤化（天津）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国煤炭销售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煤平朔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煤陕西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煤能源黑龙江煤化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煤华晋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西中新唐山沟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鄂尔多斯市伊化矿业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煤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乌审旗蒙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煤能源新疆煤电化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天合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控制的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采购设备、原材料及辅助材料	231,009,326.38	286,745,759.59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采购设备、原材料及辅助材料	497,780,217.16	345,476,141.09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采购生产所需原材料及接受劳务	899,086,364.91	857,268,364.46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设计、基建、维修工程	204,866,118.58	180,870,023.07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综合服务费	12,093,840.66	11,678,604.24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贷款及贴现利息支出	20,697,081.99	25,272,072.74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采购生产所需原材料及接受劳务	285,922,852.84	275,352,476.13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设计、基建、维修工程	29,901,795.31	4,394,293.28
独立董事控制的企业	采购设备及接受劳务	-	2,168,141.6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煤能源的联营企业	提供劳务	202,311.32	134,905.66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64,706,457.15	127,231,906.77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7,130,868.56	382,939.93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提供服务	90,377.35	71,521.23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提供服务	2,204,301.67	58,962.26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利息收入	11,364,088.51	6,209,381.4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中煤集团	房屋	1,860,550.46	6,504,740.88
大屯煤电集团	设备	52,722,044.98	126,181,618.3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使用权资产	租赁负债
大屯煤电集团	土地租赁	附注七、25	附注七、47
大屯煤电集团	办公、仓库、生产、职工用房	附注七、25	附注七、47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煤能源	104,374,300.00	2020年4月30日	2025年4月30日	借款本金
中煤能源	4,762,077.42	/	/	利息支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239,029.36	12,851,417.55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8,290,168.80	382,305.64	1,798,145.42	65,146.17
应收账款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16,789,542.39	4,315,941.60	26,402,132.94	4,788,213.39
应收账款	中煤能源的联营企业	35,000.00	35.00	-	-
应收利息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	-	227,115.88	-
预付账款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27,032,459.85	-	14,654,379.82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106,894,695.77	95,646,143.31
应付账款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181,331,390.27	194,520,679.50
应付账款	独立董事控制的企业	260,932.40	260,932.70
合同负债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	-
合同负债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	51,047.21
应付利息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479,526.32	519,692.61
其他应付款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17,060,000.00	17,06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46,000.00	458,595.52
其他应付款	独立董事控制的企业	16,000.00	16,000.00
短期借款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	300,000,000.00
长期借款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361,000,000.00	-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104,374,300.00	104,374,30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319,785,894.17	205,384,247.42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100,282,754.25	263,850,660.61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715,953,281.58	411,321,218.25
合计	715,953,281.58	411,321,218.25

(2). 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根据本公司与中煤煜隆原股东于 2012 年 7 月 13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暨增资协议，本公司承诺在满足约定条件下以人民币 85,000,000.00 元的价格受让原股东拥有的中煤煜隆 50% 的股权。同时，本公司承诺于受让原股东 50% 股份之后，向中煤煜隆以货币方式增资人民币 255,000,000.00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支付人民币 45,000,000.00 元，剩余人民币 210,000,000.00 元尚未支付。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未决诉讼

本集团为若干诉讼事项的被告人，亦为日常业务过程中产生的其他法律程序的原告人。尽管目前未能决定该等诉讼或其他法律程序的结果，管理层相信，所产生的任何责任将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总经理办公会为本集团的主要经营决策者，负责审阅本集团的内部报告以评估业绩和配置资源。

本集团的报告分部是提供各种产品和服务的企业或企业组，主要经营决策者据此决定分部间的资源配置和业绩评估。本集团根据不同产品和服务的性质、生产流程以及经营环境对该等分部进行管理。除了少数从事多种经营的实体外，大多数实体都仅从事单一业务。本集团的财务信息已经分解为不同的分部信息呈列，以供主要经营决策者审阅。

本集团有三个报告分部，分别为煤炭分部、电力分部及铝产品分部：

- (i) 煤炭—煤炭的生产和销售；
- (ii) 电力—电力的生产和销售；
- (iii) 铝产品—铝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本集团主要经营决策者依据税前利润等评价分部经营业绩。本集团按照对独立第三方的销售或转移价格，即现行市场价格，确定分部间销售和转移商品之价格。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煤炭业务	电力业务	铝产品业务	其他	非经营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8,936,785,984.96	1,708,329,582.22	1,814,185,995.29	171,165,583.55	3,387,282.43		12,633,854,428.45
分部间交易收入	290,408,420.46	215,380,671.86	79,679.60	241,519,828.08	-	(747,388,600.00)	-
营业成本合计	4,668,409,073.64	1,862,527,139.23	1,856,285,750.33	446,798,418.75	184,863,862.09	(747,388,600.00)	8,271,495,644.04
营业税金及附加	312,376,334.89	11,978,070.31	566,282.79	903,299.70	97,320,816.96	-	423,144,804.65
销售及管理费用	917,913,045.12	45,298,114.76	12,679,096.50	30,023,905.02	13,419,703.44	-	1,019,333,864.84
财务费用	126,769,739.17	(430,959.84)	4.08	(37.92)	(47,084,247.86)		79,254,497.63
其中：利息收入	(2,320,854.06)	(1,576,164.40)	-	(714.37)	(19,027,649.66)		(22,925,382.49)
其中：利息费用	128,926,068.64	1,085,343.62	-	-	62,366,045.72	(90,493,363.76)	101,884,094.22
资产减值损失	216,264,723.50	290,625,576.86	230,910,876.73	-	47,460,332.84	-	785,261,509.93
折旧费和摊销费	723,127,168.27	142,012,401.27	14,039,523.62	33,229,578.15	48,376,758.77		960,785,430.08
利润(亏损)总额	3,251,555,616.83	(245,236,763.60)	(287,260,606.08)	(67,823,103.24)	(296,511,076.48)		2,354,724,067.43
所得税费用(收益)	856,758,682.21	(61,135,930.87)	(71,612,201.60)	(16,907,858.72)	(74,551,896.17)	-	632,550,794.85
净利润(亏损)	2,394,796,934.62	(184,100,832.73)	(215,648,404.48)	(50,915,244.52)	(221,959,180.31)	-	1,722,173,272.58
资产总额	17,217,715,654.30	3,293,942,451.75	479,604,936.83	421,568,124.71	363,571,258.84	(2,436,149,711.19)	19,340,252,715.24
负债总额	(8,738,647,511.54)	(661,296,237.92)	(107,589,785.81)	(117,851,543.36)	(13,525,763.28)	2,436,149,711.19	(7,202,761,130.72)
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634,341,250.23	754,595,397.34	1,556,210.19	133,159,628.69	626,422.47	-	1,524,278,908.92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非流动资产均位于国内，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除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13,633,363,940.31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390,187,471.53 元（经重述））。

本集团合同收入均来自于中国地区，来自煤炭分部的某一主要客户的收入为人民币 1,287,303,211.61 元占本集团 2022 年主营业务收入的百分比为 10.32%（2021 年 12 月 31 日：7.44%）。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年余额	上年余额（已重述）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年净利润(元)	1,741,723,310.05	373,780,776.82
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股数(股)	722,718,000.00	722,718,0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41	0.52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6 个月	338,246,076.81	260,711,649.90
7-12 个月	93,568,622.82	89,650,978.15
1 年以内小计	431,814,699.63	350,362,628.05
1 至 2 年	724,180.00	754,179.93
2 至 3 年	-	580,998.00
3 至 4 年	580,998.00	11,288,410.00
4 至 5 年	11,288,410.00	26,711,752.00
5 年以上	28,390,894.86	4,712,209.36
小计	472,799,182.49	394,410,177.34
减：信用损失准备	9,554,126.38	8,168,701.86
合计	463,245,056.11	386,241,475.48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293,207.36	1.12	5,293,207.36	100.00	-	4,712,209.36	1.19	4,712,209.36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7,505,975.13	98.88	4,260,919.02	0.91	463,245,056.11	389,697,967.98	98.81	3,456,492.50	0.89	386,241,475.48
合计	472,799,182.49	100.00	9,554,126.38	/	463,245,056.11	394,410,177.34	100.00	8,168,701.86	/	386,241,475.4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 A	3,679,949.00	3,679,949.00	100.00	对方停产, 款项无法收回
客户 B	451,750.00	451,750.00	100.00	对方停产, 款项无法收回
客户 C	399,920.00	399,920.00	100.00	对方停产, 款项无法收回
客户 D	180,590.36	180,590.36	100.00	对方停产, 款项无法收回
客户 E	580,998.00	580,998.00	100.00	对方已注销, 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5,293,207.36	5,293,207.36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2). 预期信用损失的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信用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3,456,492.50	4,712,209.36	8,168,701.86
本年计提	4,260,919.02	580,998.00	4,841,917.02
本年转回	(3,456,492.50)	-	(3,456,492.50)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260,919.02	5,293,207.36	9,554,126.3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A 公司	1,106,640.45	货币资金回款
B 公司	964,116.00	货币资金回款
C 公司	293,021.06	货币资金回款
D 公司	265,688.55	货币资金回款
E 公司	132,346.85	货币资金回款
合计	2,761,812.91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288,882,711.40	1,585,265.59
合计	288,882,711.40	1,585,265.5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3,500,994.93	227,115.88
应收股利	-	2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253,987,672.04	2,290,112,498.34
合计	2,257,488,666.97	2,490,339,614.2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人民币元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2,250,959,376.08	2,290,357,507.04
1 至 2 年	3,288,580.30	120,000.00
2 至 3 年	20,000.00	120,042.56
3 至 4 年	107,657.89	-
4 至 5 年	-	7,452,967.89
5 年以上	16,193,976.05	16,210,976.05
小计	2,270,569,590.32	2,314,261,493.54
减：信用损失准备	16,581,918.28	24,148,995.20
合计	2,253,987,672.04	2,290,112,498.34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借款及利息	2,244,531,866.04	2,286,755,707.52
保证金及抵押金	17,940,869.37	16,943,864.45
代垫款	3,771,164.74	1,058,949.76
备用金	756,225.77	2,034,336.78
其他	3,569,464.40	7,468,635.03
合计	2,270,569,590.32	2,314,261,493.54

(9). 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情况

按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年末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2,254,244,956.38	99.28	257,284.34	0.01	2,259,390,471.93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16,324,633.94	0.72	16,324,633.94	100.00	-
合计	2,270,569,590.32	100.00	16,581,918.28	/	2,259,390,471.93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年初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2,290,597,549.60	98.98	485,051.26	0.02	2,290,112,498.34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23,663,943.94	1.02	23,663,943.94	100.00	-
合计	2,314,261,493.54	100.00	24,148,995.20	/	2,290,112,498.34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信用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2年1月1日余额	485,051.26	23,663,943.94	24,148,995.20
本年计提	52,250.25	-	52,250.25
本年转回	(280,017.17)	(7,339,310.00)	(7,619,327.17)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57,284.34	16,324,633.94	16,581,918.28

其中本年收回金额重要的信用损失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公司 1	7,339,310.00	货币资金回款
合计	7,339,310.00	/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10).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天山煤电	关联方借款及利息	946,880,000.00	1年以内	41.60	
鸿新煤业	关联方借款及利息	500,000,000.00	1年以内	21.97	
天山煤电	关联方借款及利息	313,151,706.92	1年以内	13.76	
鸿新煤业	关联方借款及利息	289,980,000.00	1年以内	12.74	
鸿新煤业	关联方借款及利息	199,922,959.01	1年以内	8.78	
合计	/	2,249,934,665.93	/	98.85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93,796,301.64	286,166,861.67	707,629,439.97	1,249,360,000.00	497,520,176.08	751,839,823.9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7,460,332.84	47,460,332.84	-	47,460,332.84	-	47,460,332.84
合计	1,041,256,634.48	333,627,194.51	707,629,439.97	1,296,820,332.84	497,520,176.08	799,300,156.76

(1). 对子公司投资

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大屯贸易	10,000,000.00	10,000,000.00	-
鸿新煤业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156,166,861.67
天山煤电	122,400,000.00	122,400,000.00	-
中煤煜隆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山西玉泉	486,960,000.00	-	-
电热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
江苏新能源	-	231,396,301.64	-
合计	1,249,360,000.00	993,796,301.64	286,166,861.6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减值准备		
一、联营企业				
丰沛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47,460,332.84	(47,460,332.84)	-	47,460,332.84
小计	47,460,332.84	(47,460,332.84)	-	47,460,332.84
合计	47,460,332.84	(47,460,332.84)	-	47,460,332.84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755,003,985.92	7,459,688,479.70	8,328,903,493.65	6,893,699,790.86
其他业务	299,676,582.31	393,882,978.46	269,096,925.25	401,616,616.37
合计	11,054,680,568.23	7,853,571,458.16	8,598,000,418.90	7,295,316,407.23

(i)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煤炭采选	7,929,300,565.80	4,569,011,313.04	5,265,102,602.59	3,916,393,609.11
电力生产	1,063,970,373.37	1,052,512,222.88	1,140,505,114.15	1,075,334,992.65
铝产品	1,806,780,225.43	1,848,853,293.98	2,011,765,354.70	2,002,361,131.80
其他	412,439,590.27	446,798,418.75	435,391,981.96	423,471,617.05
内部抵销	(457,486,768.95)	(457,486,768.95)	(523,861,559.75)	(523,861,559.75)
合计	10,755,003,985.92	7,459,688,479.70	8,328,903,493.65	6,893,699,790.86

(ii)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租金收入	123,147,283.89	64,123,975.65	131,758,205.77	84,920,633.17
销售材料	66,475,207.05	66,771,035.98	51,436,777.50	49,259,594.98
煤泥矸石销售	58,109,553.14	-	28,415,143.80	-
电厂副产品销	13,305,342.53	211,802.79	16,763,952.90	-
其他	38,639,195.70	262,776,164.04	40,722,845.28	267,436,388.22
合计	299,676,582.31	393,882,978.46	269,096,925.25	401,616,616.37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2,559,417.79 元，其中：
12,559,417.79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20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1,400,713.7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45,052,206.08	-
合计	245,052,206.08	198,599,286.24

6、关联方与关联交易

与子公司的关联交易

(1). 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电热公司	销售电力	239,840,808.89
电热公司	培训及租赁	67,406,138.86
天山煤电	销售设备及材料	15,820,222.13
大屯贸易	销售煤炭	7,624,498,079.74
大屯贸易	提供运输	35,729,873.07
大屯贸易	销售材料和电力	68,791,706.20
鸿新煤业	委托贷款本金	
鸿新煤业	委托贷款利息	39,139,657.20
天山煤电	委托贷款本金	(23,211,000.00)
天山煤电	委托贷款利息	48,185,950.55
玉泉煤业	委托贷款利息	3,165,995.56
中煤煜隆	委托贷款利息	1,760.45
大屯贸易	采购煤炭	7,568,631,487.20

(2).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原材料采购款	大屯贸易		2,580.57
其他应付款-资金集中管理款	大屯贸易	2,744,554,064.95	2,109,736,984.45
其他应付款-资金集中管理款	电热公司	12,089,906.00	78,988,489.59
其他应付款-资金集中管理款	江苏新能源	4,406,021.69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股利	大屯贸易		2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天山煤电	1,260,031,706.90	1,232,823,140.93
其他应收款	山西玉泉		95,168,875.07
其他应收款	鸿新煤业	989,902,959.00	948,074,795.46
其他应收款	中煤煜隆		7,339,31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天山煤电	55,800,000.00	55,8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山西玉泉		
其他非流动资产	鸿新煤业	423,550,000.00	318,550,000.00
应收账款	天山煤电	139,329,792.50	131,837,547.82
应收账款	山西玉泉		15,415,981.00
应收账款	鸿新煤业	21,705,500.00	4,540,500.00

7、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38,217.48	财务报表附注七（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51,406,486.57	财务报表附注七（6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3,554,205.05	财务报表附注七（74）、（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83,771,630.8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127,030.06	
合计	262,700,248.2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37	2.41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05	2.04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毛中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3 月 22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